

股票代碼：3017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公司地址：高雄市前鎮區新生路 248 之 27 號

公司電話：(07)815-7612

##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2-1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3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4~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說明		9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9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30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0~56
(七) 關係人交易		56~57
(八) 質押之資產		57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8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8
(十二) 其他		58~62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2、72~81、83~84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2、72~81、83~84
3. 大陸投資資訊		62、73~74、77、82
(十四) 部門資訊		63
(十五)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64~71

#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自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奇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負 責 人：沈慶行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19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7,498,095 仟元、5,540,994 仟元及 4,615,191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20.50%、19.33% 及 17.18%，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10,979,514 仟元及 8,140,957 仟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29.48% 及 26.16%；(另)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 18,449 仟元、19,567 仟元及 39,898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0.08%、0.11% 及 0.25%，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13,805)仟元及(19,094)仟元，分別佔合併稅前淨利之(3.74%)及(97.57%)，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分別為(2,169)仟元及(1,237)仟元，分別佔合併其他綜合損益淨額(0.68%)及 0.68%。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六第 0970038990 號  
金管證審第 1010045851 號

陳政初



會計師：

李芳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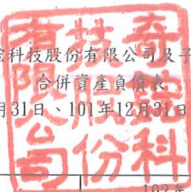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19 日

~3~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代碼	會計科目	附 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1	\$6,057,919	28	\$3,449,747	21	\$3,523,708	2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2	2,458	0	20,015	0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六).3/(八)	168,352	1	96,929	0	506	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4	304,952	1	206,089	1	243,266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5	5,591,474	26	5,238,837	31	4,785,367	3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5/(七)	2,897	0	2,900	0	3,336	0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6	226,549	1	108,557	1	55,458	0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六).6	32,162	0	16,108	0	14,474	0
130X	存貨	(四)/(六).7	3,520,761	16	2,676,538	16	2,760,243	17
1410	預付款項		166,541	1	233,788	1	167,76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447,990	2	333,913	2	267,621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6,522,055	76	12,383,421	73	11,821,739	73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8	527,798	2	273,039	2	189,514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9	232,035	1	230,877	1	247,872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10/(八)	3,752,215	17	3,423,758	20	3,110,217	1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六).11/(八)	178,934	1	183,387	1	153,888	1
1780	無形資產	(四)/(六).12	29,766	0	61,989	0	56,92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六).28	186,847	1	179,838	1	216,135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13/(八)	466,755	2	345,484	2	376,607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374,350	24	4,698,372	27	4,351,161	27
	資產總計		\$21,896,405	100	\$17,081,793	100	\$16,172,900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奇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會計科目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4	\$2,077,921	9	\$344,350	2	\$675,339	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15	—	—	50,000	0	40,000	0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六).16	—	—	—	—	61,077	1
2150	應付票據		1,142,215	5	1,083,501	6	810,629	5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218	0	—	—	—	—
2170	應付帳款		5,795,721	27	4,410,739	26	3,870,423	2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9,798	0	213	0	16,113	0
2200	其他應付款		1,586,581	7	1,266,586	8	1,091,456	7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41	0	397	0	—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四)/(六).27	119,998	1	72,802	1	90,225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04,435	1	40,628	0	32,510	0
2321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	(四)/(六).17	—	—	23,298	0	1,143,715	7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六).18	1,296,081	6	645,840	4	203,439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153,909	56	7,938,354	47	8,034,926	5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18	1,824,001	8	1,700,014	10	400,417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六).28	418,690	2	390,209	2	497,313	3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四)/(六).19	58,598	0	55,931	0	—	—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六).20	20,199	0	26,449	0	20	0
2645	存入保證金		3,203	0	3,354	0	5,305	0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324,691	10	2,175,957	12	903,055	5
2XXX	負債總計		14,478,600	66	10,114,311	59	8,937,981	55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21						
3110	普通股股本		3,533,101	16	3,533,101	21	3,347,711	21
3140	預收股本		—	—	—	—	1,500	0
3200	資本公積	(六).21	1,796,523	8	1,796,523	10	1,795,984	11
3300	保留盈餘	(六).2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52,261	2	348,873	2	282,295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69,481	1	95,481	1	357,598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333,872	6	1,264,467	7	1,392,463	9
	保留盈餘合計		1,855,614	9	1,708,821	10	2,032,356	13
3400	其他權益	(四)	140,076	—	(169,480)	(1)	—	—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7,325,314	33	6,868,965	40	7,177,551	45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21	92,491	1	98,517	1	57,368	0
3XXX	權益合計		7,417,805	34	6,967,482	41	7,234,919	45
	負債及權益總計		\$21,896,405	100	\$17,081,793	100	\$16,172,900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奇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2. 1. 1~102. 12. 31		101. 1. 1~101. 12. 31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 23/(七)	\$19,989,632	100	\$17,855,04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 25/(七)	(17,613,925)	(88)	(15,694,477)	(88)
5900	營業毛利		2,375,707	12	2,160,572	12
6000	營業費用	(六). 24. 25				
6100	推銷費用		(594,834)	(3)	(605,714)	(4)
6200	管理費用		(383,703)	(2)	(427,877)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69,551)	(5)	(1,084,140)	(6)
	營業費用合計		(2,048,088)	(10)	(2,117,731)	(12)
6900	營業利益		327,619	2	42,841	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四)/(六). 26	160,862	1	140,09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四)/(六). 26	(38,139)	(0)	(90,436)	(1)
7050	財務成本	(六). 26	(71,860)	(1)	(59,665)	(0)
7060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六). 10	(9,119)	(0)	(13,260)	(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1,744	0	(23,271)	(0)
7900	稅前淨利		369,363	2	19,570	0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六). 28	(131,121)	(1)	(76,798)	(0)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238,242	1	(57,228)	(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 27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1,800	2	(205,952)	(1)
8360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利益(損失)		8,338	0	(24,603)	(0)
8370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865)	(0)	2,628	0
8390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30,145)	(0)	45,801	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18,128	2	(182,12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56,370	3	(\$239,354)	(1)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245,920	1	\$32,099	0
8620	非控制權益		(7,678)	(0)	(89,327)	(0)
			\$238,242	1	(\$57,228)	(0)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562,396	3	(\$157,522)	(1)
8720	非控制權益		(6,026)	(0)	(81,832)	(0)
			\$556,370	3	(\$239,354)	(1)
	每股盈餘(元)	(四)/(六). 29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0.70		\$0.0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0.69		\$0.0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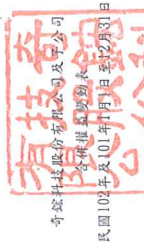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奇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各別年度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3110	3140	3200	3310	3320	335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3,347,711	\$1,500	\$1,795,984	\$282,295	\$357,598	\$1,392,463	\$7,177,551	\$57,368	\$7,234,919
B1	100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66,578		(66,578)			
B9	普通股現金股利						(167,460)			(167,460)
B9	普通股股票股利	167,460					(167,460)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262,117)	262,117			
C5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 認股權而產生者			2,182				2,182		2,182
T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573)	(573)		(573)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7,930	(1,500)	(1,643)				14,787		14,787
D1	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淨損)						32,099	32,099	(89,327)	(57,228)
D3	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20,141)	(189,621)	7,495	(182,126)
D5	綜合損益總額						11,958	(157,522)	(81,832)	(239,354)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122,981	122,981
Z1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3,533,101	-	\$1,796,523	\$348,873	\$95,481	\$1,264,467	\$6,863,965	\$98,517	\$6,967,482
A1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3,533,101	-	\$1,796,523	\$348,873	\$95,481	\$1,264,467	\$6,863,965	\$98,517	\$6,967,482
B1	10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3,388)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388	74,000	(74,000)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70,662)	(70,662)		(70,662)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D1	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淨損)						245,920	245,920	(7,678)	238,242
D3	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6,920	316,476	1,652	318,128
D5	綜合損益總額						252,840	562,396	(6,026)	556,370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35,385)	(35,385)		(35,385)
Z1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3,533,101	-	\$1,796,523	\$352,291	\$169,481	\$1,333,872	\$7,325,314	\$92,491	\$7,417,805

單位：新臺幣仟元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7~

奇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碼	項目	102.1.1-102.12.31 金額	101.1.1-101.12.31 金額	項目	102.1.1-102.12.31 金額	101.1.1-101.12.31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369,363	\$19,570	取得透過指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7,571)	(1,368,000)
A20000	調整項目：			處份透過指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5,110	1,349,32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取得無法給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71,423)	(96,423)
A20100	折舊費用	696,621	656,976	取得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252,677)	(109,995)
A20200	攤銷費用	28,552	18,699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856)	—
A20200	專利權攤提	2,464	4,893	處份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560	—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數	56,686	11,229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	7,883
A20400	透過指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128	1,412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09,776)	(954,690)
A20900	利息收入	71,860	59,665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515	31,021
A21200	利息支出	(25,858)	(19,249)	存出保證金減少	16,275	14,547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9,119	13,260	取得無形資產	(17,938)	(2,625)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2,718	4,86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70,046)	(156,232)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4,795	25,000	其他投資活動	—	55,931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396	(1,32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68,827)	(1,229,260)
A24200	買回應付公司債利息	72	88			
A29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列銷貨成本	22,501	155,77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9900	存貨報廢損失-帳列銷貨成本項下	207,121	185,446	短期借款增加	7,881,950	3,309,219
A2990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帳列銷貨成本項下	18,803	(45,389)	短期借款(減少)	(6,156,896)	(3,774,198)
A29900	長期遞延收入攤銷-帳列其他收入	(408)	—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增加	(50,000)	10,00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償還公司債	(23,900)	(1,211,452)
A31130	應收票據淨額(增加)減少	(100,495)	37,529	舉借長期借款	4,804,918	4,268,088
A31150	應收帳款淨額(增加)	(482,133)	(419,770)	償還長期借款	(4,030,690)	(2,532,56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	464	存入保證金(減少)	(151)	(2,206)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	(50,469)	(44,323)	員工認股權轉換	—	14,787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16,054)	(1,634)	取得子公司股權	(35,385)	—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1,086,749)	20,68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89,846	81,669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67,247	(13,48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14,077)	(51,69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13,755	(162,087)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	58,714	221,27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608,172	(73,961)
A32140	應付帳款增加	218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49,747	3,523,708
A3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384,982	521,62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057,919	\$3,449,74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9,585	(15,900)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39,224	(8,234)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544	39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3,807	(31,053)			
A32240	應計退休負債增加	2,110	1,82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501,381	1,308,63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5,858	19,24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1,243)	(32,54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92,598)	(59,61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73,398	1,235,71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

經理人：



董事長：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 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說明

1.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80 年 12 月 17 日，登記及營業地址為高雄市前鎮區新生路 248 之 27 號，以經營各種電子零件、電子材料、通訊類電子機械產品、汽車零件、照明設備、電腦週邊設備之製造安裝加工買賣及進出口為主要業務。
2.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91 年 9 月 27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買賣。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 102 年 3 月 19 日通過發布。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但尚未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如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將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拆分為三個主要階段逐步進行，每完成一階段即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第一階段係關於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及衡量，此部分之準則自 201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理事會陸續再對減損方法與避險會計進行修正。惟我國 2013 年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不得提前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且金管會將另行規定實施日期。首次採用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將影響本公司對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但不影響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衡量。其他兩階段之修訂對本公司之影響尚無法合理估計。

2.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

(1) 201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0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針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作出以下修正：

若首次採用者就其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所涵蓋之部分期間內，變動其會計政策或所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豁免規定，則應依該準則第 23 段之規定，解釋每一此種期中財務報告之變動及更新第 32 段所規定之調節。

此外，若衡量日發生於轉換日之後，但在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告所涵蓋之期間內，首次採用者仍得以使用基於特定事項所衡量之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另認定成本亦得以適用持有用於受費率管制之營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個別項目，惟於轉換日首次採用者應對使用此項豁免規定之每一項目進行減損測試。首次採用者得選擇採用該項目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帳面金額作為轉換日之認定成本。以上修正自 201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於此修正下，收購日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2008年修訂)前之企業合併所產生之或有對價，其處理並非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2008年修訂)之規定。此外，有關非控制權益之衡量選擇係適用於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非屬前述之非控制權益，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另，收購公司無義務但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視為新的股份基礎給付，故於合併後財務報表認列。而流通在外不因企業合併而失效之無義務且未被取代之股份基礎給付一若已既得，則為非控制權益之一部分；若尚未既得，則視同收購日為給與日予以衡量，將其中部分列為非控制權益，其列入部分之決定與有義務取代之區分原則相同。以上修正自2010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

該修正要求於金融工具量化揭露中提供質性揭露，以使使用者能將相關之揭露作連結，並形成金融工具所產生之風險之性質及程度之全貌。此修正自20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修正要求對每一權益組成部分，應於權益變動表或附註中依項目別列報其他綜合損益之資訊。此修正自20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

於此修正下，說明因使用者有機會取得企業最近年度報告，於期中財務報告之附註並無必要提供相對不重大之更新。此外，另增加有關金融工具與或有負債/資產之部分揭露事項規定。此修正自20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財務報告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客戶忠誠計畫」**

於此修正下，可兌換獎勵積分之公允價值考量提供予未由原始銷售交易賺得獎勵積分之客戶之折扣或獎勵之金額。此修正自2011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首次採用者被允許使用「金融工具揭露之改善」(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中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之現行編製者所允許之相同過渡規定。此修正自2010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移除首次採用之相關特定日期(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企業之功能性貨幣過去為，或現在是，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貨幣，應如何表達財務報表提供指引。此修訂亦移除原本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與除列或首日損益相關之特定日期，並將其日期改為轉換日。以上修正自2011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修正

該修正要求對移轉全部但仍持續參與或移轉部分金融資產時，須對金融資產之移轉作額外量化揭露及質性揭露。此修正自2011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

該修正提供一可反駁之前提假設，即按公允價值模式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其遞延所得稅將以出售之基礎認列，除非企業之經營模式顯示持有該投資性不動產之目的為隨時間消耗其經濟效益。該修正亦提供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中採重估價模式衡量之非折舊性資產，其遞延所得稅應以出售之基礎衡量。此修正已使得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被撤銷。此修正自201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6)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與解釋公告第 12 號，其改變主要在於導入整合後的新控制模式，藉以解決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與解釋公告第 12 號之實務分歧。亦即主要在於決定「是否」將另一個體編入合併報表，但未改變企業「如何」編製合併報表。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1 號與解釋公告第 13 號，其改變主要在於藉由移除聯合控制個體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以增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之可比性，並因而使得協議結構不再是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合資(分類為合資者，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處理)之最重要因素。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主要係整合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與未合併結構性個體之揭露規定，並將該等規定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表達。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9)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主要在於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範針對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定關於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時適用上之複雜性並改善一致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中有關何時須採用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規定。此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10)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列報之各單行項目，應依其後續是否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類及分組。此修正自 2012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1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改  
主要修改包括：(1)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由原先可採「緩衝區」予以遞延認列，改為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2)認列於損益項下之金額僅包括當期及前期服務成本、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3)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包括提供每一重大精算假設敏感度分析之量化資訊、(4)於企業不再能撤銷福利之要約，及認列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範圍內且涉及離職福利之支付之重組成本兩者較早時點認列離職福利等。此修改之準則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12) 政府借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該修正針對追溯調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作出若干規範。首次採用者須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之規定於轉換日存在之政府借款，若於借款首次入帳之時點企業已保有追溯調整所需之相關資訊，則企業亦得選擇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之規定於政府借款。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13) 揭露一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要求企業揭露與互抵權及相關安排之資訊，前述揭露應提供有助於評估互抵對企業財務狀況影響之資訊。新揭露規範所有已認列金融工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互抵者外，亦適用於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已認列金融工具。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  
此修正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之相關規定，並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15)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該解釋適用礦場於生產階段之露天採礦活動所發生之廢料移除成本(生產剝除成本)。在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企業應依存貨之原則處理該剝除活動之成本。在效益係改善礦產之取得之範圍內，於符合特定標準情況下，則應將此等成本認列為非流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資產應作為既有資產之增添或增益處理。此解釋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16) 2009-2011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釐清以下規定：曾停止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企業於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得選擇重新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即使曾經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或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之規定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視為企業從未停止採用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此修正釐清(1)提供揭露額外比較資訊與最低要求比較資訊之差異。最低要求比較期間係指前期、(2)當企業較最低要求比較期間額外提供比較資訊，應於財務報表相關附註中包括比較資訊，但額外比較期間不需要提供整份財務報表、(3)當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而對前期財務狀況表之資訊產生重大影響時，應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惟不需要提供與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相關之附註。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符合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定義之備用零件及維修設備並非存貨。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  
修改現有對權益工具持有人所得稅之規定，要求企業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規定處理。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關於每一應報導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之部門資訊規定，以加強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規定之一致性。另，某一特定部門之總資產與負債僅於其金額係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且相較於前一年度財務報表所揭露者發生重大變動時提供。此修正自 201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1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之修正  
投資個體之修正主要係提供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中有關合併之一例外規定，其要求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對子公司之投資，而非將其併入合併報表。此修正亦規定有關投資個體之揭露事項。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8)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 2011 年 5 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9)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稅賦」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徵收之稅賦(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稅賦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稅賦)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0)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 2014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

發布與金融工具會計處理相關之修正，包括：(1)完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第三階段避險會計專案以取代原來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中避險會計之規定，此修正將使企業更能於財務報表中反映風險管理活動；(2)允許單獨提早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中「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處理；及(3)刪除 2015 年 1 月 1 日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強制生效日之規定。

(2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3) 2010-2012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 2014 年 7 月 1 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第 B5.4.12 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 AG79 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24 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38 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4) 2011-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第 2 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第 52 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5)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受管制之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1)~(25)之新公布或修正準則、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1)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2)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3)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4)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5)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6)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本 公 司	AVC INTERNATIONAL CO., LTD. — B.V.I. (簡稱 AVCI—BVI)	轉 投 事 業	100.00%	100.00%	100.00%
	CHIHUNG INTERNATIONAL LTD. (簡稱 CHIHUNG)	轉 投 事 業	100.00%	100.00%	100.00%
	RAYNEY INTERNATIONAL LTD. (簡稱 RAYNEY)	貿 易 買 賣	100.00%	100.00%	100.00%
	MERIT TRADING CORPORATION (簡稱 MERIT)	貿 易 買 賣	100.00%	100.00%	100.00%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2.12.31	101.12.31	101.1.1
	AVC AMERICA, INC. (簡稱 AVCA)	貿 易 買 賣	100.00%	100.00%	100.00%
	AVC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簡稱 AVCI(SAMOA))	電 子 產 品 製 造 與 買 賣	100.00%	100.00%	100.00%
	JADS CORPORATION (HK) LTD. (簡稱 JADS)	貿 易 買 賣	100.00%	100.00%	100.00%
	AVC INTERNATIONAL CO., LTD. – SAMOA (簡稱 AVCI – SAMOA)	貿 易 買 賣	100.00%	100.00%	100.00%
	鎡業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簡稱鎡業)	一 般 投 資 業	100.00%	100.00%	100.00%
	啟迪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簡稱啟迪)	電 子 相 關 產 品 零 件 製 造 及 買 賣	100.00%	79.29%	71.40%
	萬吉達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簡稱萬吉達)	電 子 相 關 產 品 零 件 製 造 及 買 賣	50.90%	50.90%	—
AVCI – BVI	奇宏電子(深圳) 有限公司 (簡稱奇宏深圳)	電 子 產 品 之 製 造 與 買 賣	100.00%	100.00%	100.00%
	MACE TECH CORP. (簡稱 MACE)	電 子 產 品 之 製 造 與 買 賣	100.00%	100.00%	100.00%
	奇宏電子(成都) 有限公司 (簡稱奇宏成都)	電 腦 及 週 邊 零 配 件 之 製 造 及 買 賣	100.00%	100.00%	100.00%
	AVC OPTICS CORP. (簡稱 AVCOC)	轉 投 事 業	100.00%	—	—
M A C E	東莞明鑫電子有限公司 (簡稱東莞明鑫)	電 子 產 品 之 製 造、加工與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A V C O C	奇宏光電(武漢) 有限公司 (簡稱奇宏光電)	電 腦 及 週 邊 零 配 件 之 製 造 及 買 賣	100.00%	—	—
C H I H U N G	TONBRIDGE INVESTMENTS LTD. (簡稱 TONBRIDGE)	轉 投 事 業	100.00%	100.00%	100.00%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2.12.31	101.12.31	101.1.1
	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 (簡稱興奇宏)	電子產品之製造與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GRACEFUL TECHNICAL ENTERPRISE INC. (簡稱 GRACEFUL)	轉投事業	50.00%	50.00%	50.00%
TONBRIDGE	慶業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簡稱慶業電子)	筆記型電腦散熱模組	100.00%	100.00%	100.00%
興奇宏	北京奇宏科技研發中心有限公司 (簡稱北京研發)	電子產品研發與維修	100.00%	100.00%	100.00%
	東莞市興奇宏電子有限公司 (簡稱東莞興奇宏)	電子產品之製造與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GRACEFUL	捷光精密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簡稱捷光精密)	電子產品之製造與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啟迪	NASTECH CORPORATION (簡稱 NASTECH)	貿易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NASTECH	NASTECH CHINA INTERNATIONAL CORP. (簡稱 NASTECH CHINA)	轉投事業	100.00%	100.00%	100.00%
NASTECH CHINA	啟迪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簡稱啟迪光電)	研發、生產經營觸控面板	100.00%	100.00%	100.00%
萬吉達	WUCHIDA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簡稱 WUCHIDA)	轉投事業	100.00%	100.00%	—
WUCHIDA	迪邁仕國際(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迪邁仕)	轉投事業	100.00%	100.00%	—
迪邁仕	嘉善萬順達電子有限公司 (簡稱萬順達)	電子器材及攝影器材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十二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四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非衍生金融資產若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且本集團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時，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惟不包括下列項目：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此等金融資產於原始衡量後，係以採用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係透過備抵科目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1)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2)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3)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4)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2)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3)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集團對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金融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4)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指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報價且不考量交易成本。

對於非屬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評價技術決定。此評價技術包括使用最近公平市場交易、參考實質上相同另一金融工具目前之公允價值，以及現金流量折現分析或其他評價模式。

9.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奇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當嵌入於主契約之衍生金融工具，其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持有供交易或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應視為獨立之衍生金融工具處理。

10. 存貨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當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本集團對聯合控制個體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亦採用前述權益法處理。聯合控制個體係指本集團對其具有聯合控制且涉及設立公司、合夥或其他個體者。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20~56年
機器設備	1~11年
運輸設備	1~8年
辦公設備	1~11年
租賃資產	5年
租賃改良	1~22年
其他設備	1~2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3.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除外。

折舊係以直線法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建築物 55~56年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永久不再使用或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集團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租賃

集團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集團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財務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財務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15.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研究發展成本

研究成本發生時係認列為費用。若個別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符合下列條件，認列為無形資產：

- (1) 該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有意圖完成該資產且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
- (3) 該資產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4) 具充足之資源以完成該資產。
- (5) 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支出於原始認列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亦即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此資產於發展階段期間，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自完成發展且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預期未來效益之期間內攤銷。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專利權	電腦軟體成本
耐用年限	有限(3~5年)	有限(1~10年)
使用之攤銷方法	直線法攤銷	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16.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7.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18.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 政府補助

本集團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集團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

20.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及分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精算損益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

2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以給與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為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薪資費用及相對之權益增加；於給與日時本集團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員工未賺得酬勞屬過渡科目，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作為權益減項，並依時間經過轉列薪資費用。

本集團對於民國101年1月1日(即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簡稱轉換日)前既得之權益工具及民國101年1月1日前已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之負債，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23. 企業合併與商譽

企業合併係採用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企業合併之移轉對價、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收購者針對每一企業合併，係以公允價值或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相對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所發生之收購相關成本係當期費用化並包括於管理費用。

本集團收購業務時，係依據收購日所存在之合約條件、經濟情況及其他相關情況，進行資產與負債分類與指定是否適當之評估，包括被收購者所持有主契約中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之分離考量。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企業合併如係分階段完成者，則收購者先前所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將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當期損益。

收購者預計移轉之或有對價將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被視為資產或負債之或有對價，其續後之公允價值變動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認列為當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惟或有對價如係分類為權益時，則在其最終於權益項下結清前，均不予以重新衡量。

商譽之原始衡量係所移轉之對價加計非控制權益後之總數，超過本集團所取得可辨認資產與負債公允價值之金額；此對價如低於所取得淨資產公允價值，其差額則認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衡量。因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自取得日起分攤至集團中預期自此合併而受益之每一現金產生單位，無論被收購者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歸屬於此等現金產生單位。每一受攤商譽之單位或單位群組代表為內部管理目的監管商譽之最低層級，且不大於彙總前之營運部門。

處分部分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時，此處分部分之帳面金額包括與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所處分之商譽，係依據該被處分營運與所保留部分之相對可回收金額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1. 判斷

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階層進行下列對合併財務報表金額認列最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

營業租賃承諾—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對投資性不動產組合已簽訂商業不動產租約。基於對其約定條款之評估，本集團仍保留這些不動產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將該等租約以營業租賃處理。

2.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之決定、未來薪資之增加、死亡率和未來退休金給付之增加等。對用以衡量退休金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所使用假設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

(3)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間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有關本集團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說明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明細如下：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庫存現金	\$15, 501	\$9, 259	\$9, 809
銀行存款	5, 338, 862	3, 219, 067	3, 205, 742
定期存款	703, 556	221, 421	308, 157
合計	<u>\$6, 057, 919</u>	<u>\$3, 449, 747</u>	<u>\$3, 523, 708</u>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投資	\$2, 458	\$20, 015	—
合計	<u>\$2, 458</u>	<u>\$20, 015</u>	<u>—</u>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定期存款	<u>\$168, 352</u>	<u>\$96, 929</u>	<u>\$506</u>

本集團部份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提供擔保情況，請參閱附註(八)。

4. 應收票據淨額

(1)明細如下：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306, 591	\$206, 096	\$243, 285
減：備抵呆帳	(1, 639)	(7)	(19)
合計	<u>\$304, 952</u>	<u>\$206, 089</u>	<u>\$243, 266</u>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因營業發生且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有關應收票據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如下：

	減損損失
102. 1. 1	\$7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1, 603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匯率影響數	29
102. 12. 31	<u>\$1, 639</u>
101. 1. 1	\$19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12)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101. 12. 31	<u>\$7</u>

5. 應收帳款淨額

(1)明細如下：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5, 728, 995	\$5, 375, 683	\$4, 912, 570
減：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5, 502)	(5, 502)	(5, 502)
備抵呆帳	(132, 019)	(131, 344)	(121, 701)
淨額	<u>\$5, 591, 474</u>	<u>\$5, 238, 837</u>	<u>\$4, 785, 367</u>
應收帳款—關係人	\$2, 911	\$2, 905	\$3, 369
減：備抵呆帳	(14)	(5)	(33)
淨額	<u>\$2, 897</u>	<u>\$2, 900</u>	<u>\$3, 336</u>
合計	<u>\$5, 594, 371</u>	<u>\$5, 241, 737</u>	<u>\$4, 788, 703</u>

(2)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3)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90天至150天。有關應收帳款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信用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十二)：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2. 1. 1	\$8, 420	\$122, 929	\$131, 349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8, 420)	11, 753	3, 333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5, 235)	(5, 235)
匯率影響數	—	2, 586	2, 586
102. 12. 31	<u>—</u>	<u>\$132, 033</u>	<u>\$132, 033</u>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101. 1. 1	—	\$121,734	\$121,734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8,420	2,627	11,047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409	409
匯率影響數	—	(1,841)	(1,841)
101. 12. 31	\$8,420	\$122,929	\$131,349

本集團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主要係因交易對方已有財務困難，所認列之金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集團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4)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30天內	31-90天	91-150天	151-180天	181-360天	361天以上	
102. 12. 31	\$5,560,937	\$25,711	\$4,385	\$986	\$2,352	—	\$5,594,371
101. 12. 31	\$5,127,903	\$53,435	\$58,092	\$196	\$2,111	—	\$5,241,737
101. 1. 1	\$4,765,107	\$17,708	\$5,299	\$568	\$21	—	\$4,788,703

(5)本集團與金融機構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債權出售合約。本集團依合約規定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惟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本公司並無提供擔保品，符合除列金融資產之條件，本公司業已扣除商業糾紛估計金額後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本集團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因讓售應收帳款產生對銀行之其他應收款122,887仟元。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已出售應收款已於財務報表除列者，按承購銀行彙總如下：

A. 民國102年12月31日：

讓售對象	尚未到期出售應收款 金額(仟元)	已預支金額 (仟元)	保留款及未預支價金 (仟元)	銀行約定額度 (仟元)
玉山銀行	USD 37,640	USD 33,687	USD 3,953	USD 44,100
中國信託	USD 1,706	USD 1,536	USD 170	USD 2,250

B. 民國101年12月31日、101年1月1日：無此事項。

6. 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明細如下：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應收退稅款	\$77,309	\$23,781	\$37,268
其他應收款	253,736	133,908	68,661
減：備抵呆帳	(104,496)	(49,132)	(50,471)
小計	226,549	108,557	55,45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2,162	16,108	14,474
合計	\$258,711	\$124,665	\$69,932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有關其他應收款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如下：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	合 計
102. 1. 1	—	\$49,132	\$49,132
當年度發生(迴轉)之金額	\$50,892	858	51,750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匯率影響數	931	2,683	3,614
102. 12. 31	<u>\$51,823</u>	<u>\$52,673</u>	<u>\$104,496</u>
101. 1. 1	—	\$50,471	\$50,471
當年度發生(迴轉)之金額	—	194	194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匯率影響數	—	(1,533)	(1,533)
101. 12. 31	<u>—</u>	<u>\$49,132</u>	<u>\$49,132</u>

(3)其他應收款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其他應收款						合計
	30天內	31-90天	91-150天	151-180天	181-360天	361天以上	
102. 12. 31	\$149,240	—	—	—	—	—	\$149,240
101. 12. 31	\$75,630	—	—	—	—	\$9,146	\$84,776
101. 1. 1	\$12,117	—	—	—	—	\$6,073	\$18,190

## 7. 存貨

(1)明細如下：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原物料	\$1,109,930	\$1,037,232	\$1,085,403
在製品	541,677	385,925	452,983
製成品	2,251,398	1,600,220	1,588,736
合計	3,903,005	3,023,377	3,127,122
減：備抵存貨跌價	(382,244)	(346,839)	(366,879)
淨額	<u>\$3,520,761</u>	<u>\$2,676,538</u>	<u>\$2,760,243</u>

(2)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2年度	10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17,388,001	\$15,554,870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8,803	(45,839)
存貨報廢損失	207,121	185,446
銷貨成本	<u>\$17,613,925</u>	<u>\$15,694,477</u>

因耗用、出售等原因使部分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存貨減少，故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明細如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1.1
巨邦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482	\$14,482	\$14,482
陞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082	9,082	9,082
岱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0	15,000	15,000
傑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5,000	85,000	85,000
群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60,000	—
利科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64,995	64,995	15,000
聽得樂股份有限公司	29,360	25,000	25,000
古河電工(深圳)有限公司	26,598	25,915	27,017
SHENG SHING CORP	20,953	20,415	21,283
久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500	500	—
深圳市天時通科技有限公司	49,178	—	—
攸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	—
小計	575,148	320,389	211,864
減：累計減損－巨邦一	(12,350)	(12,350)	(12,350)
減：累計減損－陞達	(2,000)	(2,000)	(2,000)
減：累計減損－岱煒	(8,000)	(8,000)	(8,000)
減：累計減損－群豐	(19,000)	(19,000)	—
減：累計減損－利科	(6,000)	(6,000)	—
合計	\$527,798	\$273,039	\$189,514

上述本集團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基於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因此無法以公允價值衡量，而採用成本衡量。

本集團指定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仁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182	9.53%	\$33,434	9.53%	\$29,436	9.53%
古河奇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65,959	30.00%	68,029	30.00%	80,102	30.00%
NDB INTERNATION CO., LTD	—	—	4,949	25.00%	4,997	25.00%
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	8,258	20.05%	19,567	20.05%	39,898	20.05%
株洲南車奇宏散熱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114,445	45.00%	104,898	45.00%	93,439	45.00%
小計	221,844		230,877		247,872	
投資聯合控制個體：						
聯佳股份有限公司	10,191	50.00%	—	—	—	—
合計	\$232,035		\$230,877		\$247,872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本集團投資關聯企業之彙總財務資訊如下：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總資產(100%)	2, 142, 983	2, 323, 852	2, 339, 286
總負債(100%)	1, 208, 553	1, 360, 062	1, 246, 048
	102年度	101年度	
收入(100%)	2, 968, 225	2, 841, 319	
淨利(淨損)(100%)	(25, 306)	(84, 653)	

(3)投資聯合控制個體

本集團持有聯佳股份有限公司50%之權益，該公司為一聯合控制個體，並於大中華地區從事3C及周邊產品銷售。

本集團對此聯合控制個體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處理，其對各科目類別所享有之份額如下：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對聯合控制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持份：			
流動資產	72, 092	—	—
非流動資產	65	—	—
流動負債	47, 361	—	—
		102年度	101年度
對聯合控制個體收益及費損之持份：			
營業收入		163, 100	—
營業成本		158, 540	—
營業費用		8, 408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7	—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2. 1. 1	\$88, 235	\$751, 827	\$2, 999, 999	\$35, 988	\$179, 353	\$112	\$733, 022	\$1, 173, 247	\$674, 564	\$6, 636, 347
增添		91, 618	404, 028	7, 856	21, 167		97, 928	283, 174	4, 005	909, 776
匯率變動之影響		25, 214	56, 724	4, 060	(19, 489)		28, 894	24, 672	36, 947	157, 022
其他變動		678, 255	(148, 905)	(3, 624)	(6, 836)	170	(8, 491)	(30, 529)	(684, 209)	(204, 169)
102. 12. 31	\$88, 235	\$1, 546, 914	\$3, 311, 846	\$44, 280	\$174, 195	\$282	\$851, 353	\$1, 450, 564	\$31, 307	\$7, 498, 976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資產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01.1.1	\$88,235	\$704,972	\$2,778,152	\$37,331	\$175,358	\$112	\$681,075	\$943,958	\$417,049	\$5,826,242
增添		1,982	339,748	1,656	17,694		54,320	260,119	279,171	954,690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97,760	46,240	3,721			282	13,147		161,150
匯率變動之影響		(24,828)	(44,129)	(2,525)	(4,246)		(2,373)	(5,442)	(21,383)	(104,926)
其他變動		(28,059)	(120,012)	(4,195)	(9,453)	—	(282)	(38,535)	(273)	(200,809)
101.12.31	\$88,235	\$751,827	\$2,999,999	\$35,988	\$179,353	\$112	\$733,022	\$1,173,247	\$674,564	\$6,636,347
折舊及減損：										
102.1.1	—	\$286,978	\$1,749,417	\$25,186	\$136,314	\$112	\$271,882	\$742,700	—	\$3,212,589
折舊		43,498	310,363	4,866	20,394	56	86,937	226,054		692,168
匯率變動之影響		28,839	45,832	2,552	(22,150)	23	11,914	(7,909)		59,101
其他變動		(22,544)	(147,076)	(3,624)	(9,479)		(4,612)	(29,762)		(217,097)
102.12.31	—	\$336,771	\$1,958,536	\$28,980	\$125,079	\$191	\$366,121	\$931,083	—	\$3,746,761
101.1.1	—	\$253,870	\$1,522,653	\$21,439	\$122,937	\$112	\$196,706	\$598,308	—	\$2,716,025
折舊		37,531	317,647	6,144	24,426	56	80,029	186,747		652,580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12,699	17,944	2,272			87	12,799		45,80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200)	(52,131)	(1,614)	(3,093)		(4,717)	(21,748)		(93,503)
其他變動		(6,922)	(56,696)	(3,055)	(7,956)	(56)	(223)	(33,406)		(108,314)
101.12.31	—	\$286,978	\$1,749,417	\$25,186	\$136,314	\$112	\$271,882	\$742,700	—	\$3,212,589
淨帳面價值：										
102.12.31	\$88,235	\$1,210,143	\$1,353,310	\$15,300	\$49,116	\$91	\$485,232	\$519,481	\$31,307	\$3,752,215
101.12.31	\$88,235	\$464,849	\$1,250,582	\$10,802	\$43,039	—	\$461,140	\$430,547	\$674,564	\$3,423,758
101.1.1	\$88,235	\$451,102	\$1,255,499	\$15,892	\$52,421	—	\$484,369	\$345,650	\$417,049	\$3,110,217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 11.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成本：			
102.1.1	\$23,465	\$251,380	\$274,845
增添	—	—	—
102.12.31	\$23,465	\$251,380	\$274,845
101.1.1	\$14,696	\$219,493	\$234,189
其他變動	—	27,391	27,391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8,769	4,496	13,265
101.12.31	\$23,465	\$251,380	\$274,845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土地	建築物	合計
折舊及減損：			
102. 1. 1	—	\$91, 458	\$91, 458
當期折舊	—	4, 453	4, 453
102. 12. 31	—	\$95, 911	\$95, 911
101. 1. 1	—	\$80, 301	\$80, 301
當期折舊	—	4, 396	4, 396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763	763
其他變動	—	5, 998	5, 998
101. 12. 31	—	\$91, 458	\$91, 458
淨帳面金額：			
102. 12. 31	\$23, 465	\$155, 469	\$178, 934
101. 12. 31	\$23, 465	\$159, 922	\$183, 387
101. 1. 1	\$14, 696	\$139, 192	\$153, 888

	102年度	101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12, 520	\$10, 144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 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 之直接營運費用	(6, 645)	(6, 634)
合計	\$5, 875	\$3, 510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情事，詳附註(八)。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工業區用地及建築物，其公允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當。

12.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專利權	商譽	合計
成本：				
102. 1. 1	\$56, 883	\$19, 656	\$41, 902	\$118, 441
增添	14, 252	3, 686	—	17, 938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30	—	230
102. 12. 31	\$71, 135	\$23, 572	\$41, 902	\$136, 609
101. 1. 1	\$46, 530	\$20, 027	\$29, 027	\$95, 584
增添	9, 732	—	—	9, 732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12, 746	12, 746
匯率變動之影響	621	(371)	129	379
101. 12. 31	\$56, 883	\$19, 656	\$41, 902	\$118, 441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攤銷及減損：	電腦軟體成本	專利權	商譽	合計
102. 1. 1	\$39,650	\$16,802	—	\$56,452
攤銷	12,352	2,464	—	14,816
減損	—	—	\$34,795	34,795
匯率變動之影響	606	174	—	780
102. 12. 31	\$52,608	\$19,440	\$34,795	\$106,843
101. 1. 1	\$26,521	\$12,135	—	\$38,656
攤銷	11,921	4,893	—	16,814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08	(226)	—	982
101. 12. 31	\$39,650	\$16,802	—	\$56,452
淨帳面金額：				
102. 12. 31	\$18,527	\$4,132	\$7,107	\$29,766
101. 12. 31	\$17,233	\$2,854	\$41,902	\$61,989
101. 1. 1	\$20,009	\$7,892	\$29,027	\$56,928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成本	\$1,978	\$3,410
研發費用	\$11,657	\$11,630

13.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長期預付租金	\$98,529	\$96,685	\$96,807
預付設備款	288,364	144,228	186,354
存出保證金	25,623	41,898	22,013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4,239	62,673	71,433
合計	\$466,755	\$345,484	\$376,607

截至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長期預付租金中屬於土地使用權之金額分別為98,529仟元、96,685仟元及96,807仟元。

14. 短期借款

(1)明細如下：

	102. 12. 31	101. 12. 31	101. 1. 1
擔保銀行借款	\$302,110	\$11,000	—
無擔保銀行借款	1,775,811	333,350	\$675,339
合計	\$2,077,921	\$344,350	\$675,339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止，借款利率區間分別為1.08%~4.5538%及0.8031%~2.500%。

(3)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止，借款到期日分別為103.1.6~103.10.15及102.1.11~102.10.15。

(4)本集團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5,206,520仟元、5,086,315仟元及5,247,923仟元。

15. 應付短期票券

明細如下：

102.12.31：無此事項。

	101. 12. 31		
保證或承兌機構發行期間	利率區間	金	額
中華票券金融(股)公司	101.12.24~102.3.25	0.82%	\$5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
淨額			<u>\$50,000</u>

	101. 1. 1		
保證或承兌機構發行期間	利率區間	金	額
國際票券金融(股)公司	100.10.25~101.03.29	0.80%	\$4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
淨額			<u>\$40,000</u>

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02.12.31	101.12.31	101.1.1
持有供交易：			
轉換公司債嵌入式衍生金融負債	—	—	\$61,077

(註)：另詳附註17. 應付公司債之說明。

17. 應付公司債

(1)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付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面額	—	\$23,900	\$1,200,000
應付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折價	—	(602)	(56,285)
小計	—	23,298	1,143,715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23,298)	(1,143,715)
淨額	—	—	—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	—	\$61,077
權益要素	—	\$421	\$21,110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A. 上述負債組成要素中純債券價值係以發行價格分別按有效利率 2.4552% 折算現值，後續並按利息法攤銷其折價；其他之負債組成要素則以公平價值評價並採用 Bloomberg 系統評估其公平價值。
- B. 民國 102 年度及民國 101 年度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經評價所產生之損失分別為 0 仟元及 1,427 仟元，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之淨損失。

(2)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2 月 16 日發行第一次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 1,200,000 仟元，其內容如下：

a.

債券種類	受託人	發行地點	發行期間	發行總額	票面利率及付息日	擔保品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元大商業銀行信託處	台灣	99.12.16 ~102.12.16	1,200,000 仟元	0.00%	無

b. 轉換條件：

轉換期間	轉換價格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入帳基礎
自 100.01.17 起至 102.12.6 止	每股 34.5 元	帳面價值法

c. 贖回及賣回辦法：

發行公司贖回辦法	債券投資人賣回辦法
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 30%(含)以上時或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	債券持有人得於公司債發行屆滿二年時，要求公司按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為債券面額之 103.02%)將債券贖回。

d.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發行之第一次國內可轉換公司債累計已有 0 仟元轉換為股本、1,103,000 仟元贖回註銷及 97,000 仟元自公開市場買回註銷。

18. 長期借款

明細如下：

貸 款 銀 行	102.12.31	利率(%)	償 還 辦 法
合作金庫銀行 一東新莊分行信用借款(註1)	\$40,000	1.46%	自 98 年 12 月 16 日至 103 年 12 月 16 日，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20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合作金庫銀行 一東新莊分行信用借款	70,000	1.46%	自 99 年 7 月 22 日至 104 年 7 月 22 日，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20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合作金庫銀行 一東新莊分行信用借款	195,000	1.46%	自 101 年 1 月 4 日至 106 年 1 月 4 日，每 3 個月為一期分 20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北富邦銀行信用借款	166,665	1.665961% ~1.692389%	自 101 年 4 月 18 日至 104 年 4 月 18 日，為期 3 年，動用後屆滿十八個月之日為第一期，3 個月為一期分 6 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貸 款 銀 行	102.12.31	利率(%)	償 還 辦 法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前金分行信用借款	\$50,000	1.775%	自101年5月10日至103年5月10日，為期2年，利息按月付息
第一商業銀行 —五股工業區分行信用借款	71,769	1.67%	自101年5月14日至104年5月14日，分36期採年金方式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臺灣銀行 —高雄加工出口區分行信用借款	37,500	1.55%	自101年5月21日至104年5月21日，至第二年起每3個月為一期分8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五股分行信用借款	106,676	1.50%	自101年7月23日至104年7月23日，分36期採年金方式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天母分行信用借款	50,000	1.586%	自101年8月7日至104年3月1日，每3個月為一期分1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元大銀行 —板橋分行信用借款	300,000	1.6882%	自102年10月14日至105年10月14日，動用後屆滿一年之日為第一期，每3個月為一期分9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玉山銀行信用借款	33,333	1.683% ~1.696%	自101年11月16日至104年11月16日，每3個月為一期分12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五股分行信用借款	60,279	1.500%	自101年11月13日至104年7月23日，分20期採年金方式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大眾銀行 —營業部信用借款	150,000	0.80% ~0.90%	自101年12月14日至104年11月13日，與金融機構訂立發行商業本票融資(FRCP)保證契約，至民國104年11月13日前償還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敦北分行信用借款	300,000	1.45% ~1.46%	自101年3月7日至104年3月7日，中放額度三億元，自第24個月起分5期調降額度，第1~4期每季調降50,000仟元，第5期調降100,000仟元，按月繳息，採循環動用
華南商業銀行 —北新莊分行信用借款	50,000	1.780%	自102年6月20日至105年6月20日，本金按月平均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合作金庫銀行 —東新莊分行信用借款	270,000	1.46%	自102年6月3日至107年6月3日，本金以3個月為一期分20期平均攤還，利息按月付息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信用借款	100,000	1.476% ~1.505%	自101年12月17日至103年12月17日，每筆貸款動用期限不得逾180天，其本金應於動用期限前全部清償，其未清償之餘額，應於本授信屆至之當日一次全部清償，利息按月付息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 —承德分行信用借款	100,000	1.50%	自101年11月14日至103年8月22日，屆期本金一次清償，依合約規定循環使用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100,000	1.450%	自102年3月21日至104年3月14日，本金一次清償，依合約規定循環使用，利息按月付息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貸 款 銀 行	102.12.31	利率(%)	償 還 辦 法
臺灣銀行 —高雄加工出口區分行信用借款	\$187,500	1.550%	自102年4月22日至104年5月21日，至第二年起每3個月為一期分8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信用借款	100,000	1.476%	自101年12月17日至103年12月17日，每筆貸款動用期限不得逾180天，其本金應於動用期限前全部清償，其未清償之餘額，應於本授信屆至之當日一次全部清償，利息按月付息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信用借款	150,000	1.725%	自102年10月14日至104年10月14日，前一年繳息分五期每季均攤還本金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天母分行信用借款	250,000	1.586%	自102年11月6日至105年10月8日，每3個月為一期分1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玉山銀行信用借款	14,055	1.80%	自101年8月31日至104年8月31日，每個月為一期分36期償還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信用借款	17,387	2.48%	自101年7月10日至104年7月9日，每3個月為一期分12期償還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信用借款	149,918	2.00%	自102年4月1日至104年3月31日，每季償還利息，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小計	3,120,082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296,081)		
合計	\$1,824,001		

債權人	101.12.31	利率(%)	償 還 辦 法
合作金庫銀行 —東新莊分行信用借款(註1)	\$80,000	1.46%	自98年12月16日至103年12月16日，每3個月為一期分2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合作金庫銀行 —東新莊分行信用借款	110,000	1.46%	自99年7月22日至104年7月22日，每3個月為一期分2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東亞銀行信用借款	200,000	1.61%	自100年9月20日至102年9月20日，為期2~1.63%年，利息按月付息
合作金庫銀行 —東新莊分行信用借款	255,000	1.46%	自101年1月4日至106年1月4日，每3個月為一期分2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第一商業銀行 —五股工業區分行信用借款	121,419	1.67%	自101年5月14日至104年5月14日，分36期採年金方式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北富邦銀行信用借款	200,000	1.6871%	自101年4月18日至104年4月18日，動用後~1.696617%屆滿十八個月之日為第一期，3個月為一期分6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前金分行信用借款	50,000	1.775%	自101年5月10日至103年5月10日，為期2年，利息按月付息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01.12.31	利率(%)	償還辦法
臺灣銀行 —高雄加工出口區分行信用借款	\$50,000	1.55%	自101年5月21日至104年5月21日，至第二年起每3個月為一期分8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信用借款	200,000	1.505%	自101年12月17日至103年12月17日，每筆貸款動用期限不得逾180天，其本金應於動用期限前全部清償，其未清償之餘額，應於本授信屆至之當日一次全部清償，利息按月付息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五股分行信用借款	172,757	1.50%	自101年7月23日至104年7月23日，分36期採年金方式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敦北分行信用借款	300,000	1.48% ~1.50%	自101年3月7日至104年3月7日，中放額度三億元，自第24個月起分5期調降額度，第1~4期每季調降50,000仟元，第5期調降100,000仟元，按月繳息，採循環動用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天母分行信用借款	90,000	1.586%	自101年8月7日至104年3月1日，每3個月為一期分1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元大銀行 —板橋分行信用借款	50,000	1.6818%	自101年11月5日至104年11月5日，動用後屆滿一年之日為第一期，每3個月為一期分9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 —承德分行信用借款	100,000	1.500%	自101年11月14日至103年8月22日，屆期本金一次清償，依合約規定循環使用
大眾銀行 —營業部信用借款	150,000	0.90%	自101年12月14日至104年11月13日，與金融機構訂立發行商業本票融資(FRCP)保證契約，至民國104年11月13日前償還
玉山銀行信用借款	50,000	1.687%	自101年11月16日至104年11月16日，每3個月為一期分12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五股分行信用借款	96,967	1.500%	自101年11月13日至104年7月23日，分33期採年金方式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台中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20,000	1.480%	自101年12月26日至104年12月26日，本金一次清償，依合約規定循環使用，利息按月付息
玉山銀行信用借款	22,968	1.80%	自101年8月31日至104年8月31日，每月為一期分36期償還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信用借款	26,743	2.48%	自101年7月10日至104年7月9日，每3個月為一期分12期償還
小計	2,345,854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645,840)		
合計	\$1,700,014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01.1.1	利率(%)	償還辦法
合作金庫銀行 —東新莊分行信用借款(註1)	\$13,972	1.46%	自94年4月15日至101年4月15日，每月為一期分6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合作金庫銀行 —東新莊分行信用借款(註1)	120,000	1.46%	自98年12月16日至103年12月16日，每3個月為一期分2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天母分行信用借款	17,800	1.475%	自98年12月15日至101年10月25日，自民國99年1月25日起，每3個月為一期分11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前金分行信用借款	50,000	1.62%	自99年2月10日至101年2月10日，為期2年，利息按月付息
臺灣銀行信用借款	31,250	1.65%	自99年3月9日至102年3月9日，自第2年起每3個月為一期分8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玉山銀行信用借款	20,834	1.861%	自99年3月17日至102年3月17日，每3個月為一期分12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合作金庫銀行 —東新莊分行信用借款	150,000	1.46%	自99年7月22日至104年7月22日，每3個月為一期分20期償還，利息按月付息
東亞銀行信用借款	200,000	1.58%	自100年9月20日至102年9月20日，為期2年，利息按月付息
小計	603,856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203,439)		
合計	\$400,417		

(註1)合作金庫銀行借款係以部分土地、建築物及投資性不動產設定第一順位抵押權用以加強債權。

#### 19. 長期遞延收入

政府補助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餘額	\$55,931	—
於本期收取之政府補助	—	\$55,931
認列至損益者	(408)	—
匯率影響數	3,075	—
期末餘額	\$58,598	\$55,931

本集團因購買特定項目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而獲取政府補助。

#### 20. 退職後福利計畫

##### (1)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其他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至相關退休金管理事業。  
本集團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19,820仟元及20,990仟元。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2,129	\$1,825
利息成本	1,638	1,436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448)	(1,436)
前期服務成本	—	—
合計	\$2,319	\$1,825

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成本	\$234	\$212
推銷費用	264	282
管理費用	829	451
研發費用	973	880
合計	\$2,300	\$1,825

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金額	\$24,603	—
當期精算損益	(8,338)	\$24,603
期末金額	\$16,265	\$24,60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義務	\$104,256	\$109,214	\$82,05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84,057)	(82,765)	(82,037)
提撥狀況	20,199	26,449	20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
應計退休金負債帳列數	\$20,199	\$26,449	\$20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之確定福利義務	\$109,214	\$82,057
當期服務成本	2,129	1,825
利息成本	1,638	1,436
精算損失(利益)	(8,725)	23,896
期末之確定福利義務	<u>\$104,256</u>	<u>\$109,214</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82,765	\$82,03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448	1,436
雇主提撥數	231	—
精算損失	(387)	(708)
期末之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84,057</u>	<u>\$82,765</u>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未來12個月提撥2,429仟元。

計畫資產主要類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如下：

	退休金計畫(%)		
	102.12.31	101.12.31	101.1.1
現金	24.39%	24.51%	23.87%
權益工具	8.56%	8.51%	10.04%
債務工具	14.72%	20.99%	19.19%
其他	52.33%	45.99%	46.90%

本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度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為1,448仟元及1,436仟元。

員工退休基金係全數提存於臺灣銀行信託部，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分析師對於確定福利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及考量最低收益不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後所作之估計。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2.12.31	101.12.31	101.1.1
折現率	2.00%	1.50%	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2.00%	1.75%	1.75%
預期薪資增加率	2.00%	2.00%	2.00%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折現率如變動0.5%，將導致下列影響：

	102年度		101年度	
	折現率 增加0.5 %	折現率 減少0.5 %	折現率 增加0.5%	折現率 減少0.5%
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9,839	\$11,092	\$11,112	\$12,577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各項與確定福利計畫相關之金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期末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104,256	\$109,214
期末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84,057)	(82,765)
期末計畫之剩餘或短絀	\$20,199	\$26,449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1,222	\$6,110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387	—

## 21. 權益

###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分別為3,533,101仟元、3,533,101仟元及3,347,711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353,310仟股、353,310仟股及334,771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 (2) 資本公積

	102.12.31	101.12.31	101.1.1
發行溢價	\$1,312,465	\$1,312,465	\$1,314,109
受贈資產	1,735	1,735	1,735
合併溢額	443,730	443,730	443,730
員工認股權	15,300	15,300	15,300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	421	21,110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失效	23,293	22,872	—
合計	\$1,796,523	\$1,796,523	\$1,795,984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公司章程盈餘分配之規定如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當期淨利，除依法提繳稅款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當年度如尚有盈餘時，以當年度餘額提撥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五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其餘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之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配發員工股票紅利時，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分派民國101年度及100年度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101年4月6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月1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為95,481仟元。另本公司於民國102年度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而需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至未分配盈餘之情形。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首次採用之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為95,481仟元。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6,828仟元及5,799仟元，其估列基礎係按當期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於當期認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調整當期之損益。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3月19日及民國102年6月11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24,592	\$3,388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74,000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74,000		
普通股現金股利	141,324	70,662	\$0.4	\$0.2
普通股股票股利	—	—	—	—
董監事酬勞	4,427	610		
員工紅利—現金	22,356	3,049		

本公司民國101年度盈餘實際配發員工紅利與董監酬勞金額與民國101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非控制權益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餘額	\$98,517	\$57,36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7,678)	(89,327)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52	7,495
收購子公司所增加之份額	—	122,981
期末餘額	<u>\$92,491</u>	<u>\$98,517</u>

22.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91年9月14日經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6,000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母公司1仟股之普通股，員工行使認股權時，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可將持有之認股權證之一定比例所定之認股價格執行認購普通股。此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10年。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認股權憑證給與日	發行單位總數(仟單位)	每單位執行價格(元)
91.9.14	6	\$9

前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執行價格(元)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執行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註1)	—	—	4,188.5	\$9
本期給與	—	—	—	—
本期喪失	—	—	—	—
本期執行(註2)	—	—	1,643	\$9
期末流通在外(註1)	—	—	<u>5,831.5</u>	<u>\$9</u>
期末可執行	—	—	—	—

註1：包含於前述表格中之部分認股權因係於民國101年1月1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因此於選擇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下，無須遵循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其流通在外之股數如下：

民國101年1月1日：4,188.5股

民國101年12月31日：5,831.5股

註2：認股權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為\$18.85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截至民國101年12月31日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核准發行日期	執行價格之區間	101.12.31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剩餘存續期間(年)	加權平均執行價格(元)
91.9.14	\$9	—	—	\$9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3. 營業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3C 電子產品	\$20,170,568	\$18,024,537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80,936)	(169,488)
合 計	\$19,989,632	\$17,855,049

24. 營業租賃

(1) 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簽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在此合約中並未對本集團加諸任何限制條款。  
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不 超 過 一 年	\$97,105	\$111,746	\$105,71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317,268	331,709	345,846
超 過 五 年	79,317	153,871	224,949
合 計	\$493,690	\$597,326	\$676,508

(2) 本集團為出租人

本公司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其剩餘年限介於1年至3年間，所有租賃合約皆包含能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不 超 過 一 年	\$11,864	\$3,141	\$9,051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7,825	922	2,360
超 過 五 年	—	—	—
合 計	\$19,689	\$4,063	\$11,411

本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度認列為收益之租金分別為12,444仟元及10,144仟元。

25.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793,783	\$715,927	\$2,509,710	\$1,340,274	\$789,482	\$2,129,756
勞健保費用	\$102,621	\$33,659	\$136,280	\$68,490	\$48,957	\$117,447
退休金費用	\$2,016	\$20,337	\$22,353	\$13,740	\$22,689	\$36,429
其他用人費用	\$52,942	\$33,621	\$86,563	\$50,778	\$46,424	\$97,202
折舊費用	\$544,980	\$151,641	\$696,621	\$505,183	\$151,793	\$656,976
攤銷費用	\$21,041	\$9,975	\$31,016	\$4,253	\$19,339	\$23,592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租金收入	\$18,978	\$17,697
利息收入	25,858	19,249
其他收入－其他	116,026	103,144
合計	\$160,862	\$140,090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2,718)	(\$4,869)
處分投資利益	(396)	1,323
淨外幣兌換損益	28,563	(51,059)
減損損失	(34,795)	(25,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128	(1,412)
什項支出	(18,921)	(9,419)
合計	(\$38,139)	(\$90,436)

(3) 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71,330	\$33,278
應付公司債之利息	530	26,387
財務成本合計	\$71,860	\$59,665

27.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10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1,800	—	\$341,800	(\$28,727)	\$313,073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	8,338	—	8,338	(1,418)	6,9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865)	—	(1,865)	—	(1,86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348,273	—	\$348,273	(\$30,145)	\$318,128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10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當期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5,952)	—	(\$205,952)	\$41,339	(\$164,613)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	(24,603)	—	(24,603)	4,462	(20,14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628	—	2,628	—	2,62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227,927)	—	(\$227,927)	\$45,801	(\$182,126)

28.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所得稅費用	\$109,117	\$72,83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6,920	(16,12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8,673)	8,912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調整數	23,757	11,182
合計	\$131,121	\$76,79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2年度	101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0,145	(\$45,801)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30,145	(\$45,801)

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

	102年度	101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複合金融工具中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	—	(\$4,238)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損失)	\$369,363	\$19,570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129,476	57,834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2年度	101年度
免稅收益及課稅目的不可減除之費用：		
免稅所得之所得稅影響數	(147)	(286)
投資損失之所得稅影響數	27,565	(127,02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52,64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6,920	(16,128)
其他	(32,693)	109,75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131,121</u>	<u>\$76,798</u>

(3)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102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	期末 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	\$9,893	\$82		\$9,975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614	1,380		3,994
集團內個體未實現交易	5,956	6,667		12,623
未實現兌換損益	835	(735)		100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296,519)	(16,933)	(\$28,727)	(342,179)
應計退休金負債	4,465	386	(1,418)	3,433
可轉換公司債	(86)			(86)
其他	28,003	15,288		43,291
未使用課稅損失	34,241	2,765		37,006
未使用所得稅抵減	227	(227)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8,673</u>	<u>(\$30,145)</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210,371)</u>			<u>(\$231,843)</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179,838</u>			<u>\$186,84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390,209</u>			<u>\$418,690</u>

101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 損益	直接認 列於權 益	透過企 業合併 取得	兌換 差額	期末 餘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	\$7,869	\$2,022	—	—	\$2	—	\$9,893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829	(4,317)	—	—	5,102	—	2,614
集團內個體未實現交易	7,521	(1,565)	—	—	—	—	5,956
未實現兌換損益	(2,650)	3,051	—	—	434	—	835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462,648)	120,174	\$41,339	\$964	3,652	—	(296,519)
應計退休金負債	3	—	4,462	—	—	—	4,465
可轉換公司債	(4,324)	—	—	4,238	—	—	(86)
其他	25,064	3,735	—	—	—	(\$796)	28,003
未使用課稅損失	—	13,919	—	—	20,322	—	34,241
未使用所得稅抵減	146,158	(145,931)	—	—	—	—	227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8,912)</u>	<u>\$45,801</u>	<u>\$5,202</u>	<u>\$29,512</u>	<u>(\$796)</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281,178)</u>						<u>(\$210,371)</u>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 合損益	直接認 列於權 益	透過企 業合併 取得	兌換 差額	期末 餘額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6,135						\$179,838
遞延所得稅負債	\$497,313						\$390,209

(4)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 減年度
		102.12.31	101.12.31	101.1.1	
98年	\$11,936	\$11,936	\$11,936	\$11,936	108年
99年	74,584	74,584	74,584	31,014	109年
100年	135,453	135,453	142,526	72,231	110年
101年	154,187	154,187	158,676	—	111年
102年	52,243	52,243	—	—	112年
		\$428,403	\$387,722	\$115,181	

(5)集團內個體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之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 減年度
		102.12.31	101.12.31	101.1.1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	—	—	\$83,750	101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	—	733	101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人才培訓	—	—	20	101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	—	\$60,772	60,772	102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	597	597	102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人才培訓	—	5	5	102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1,701	1,701	1,701	103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227	227	227	104年
小計		\$1,928	\$63,302	\$147,805	

(6)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集團因非很有可能  
有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37,751仟元、94,747仟元  
及21,228仟元。

(7)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12.31	101.12.31	101.1.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34,776	\$35,354	\$16,067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預計及101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4.90%及  
3.52%。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萬吉達之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於收購日時之公允價值如下：

	收購日之公允價值
<b>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2,941
應收款項	50,711
存貨	66,166
其他流動資產	67,14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5,349
遞延所得稅資產	29,512
其他非流動資產	58,444
	<u>540,763</u>
<b>負債</b>	
短期借款	(144,598)
應付款項	(70,286)
當期所得負債	(3,132)
其他應付款項	(15,173)
其他流動負債	(39,172)
長期借款	(6,479)
其他負債	(991)
	<u>(279,831)</u>
可辨認淨資產	<u>\$260,932</u>
收購對價	\$145,058
加：非控制權益	122,981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260,932)
商譽	<u>\$7,107</u>
收購之現金流量	
自子公司取得之淨現金	\$152,941
現金支付數	(145,058)
淨現金流入	<u>\$7,883</u>

- (1)商譽7,107仟元係預期因收購所產生之綜效。前述商譽於報稅上預期不可扣抵。
- (2)萬吉達之非控制權益係依萬吉達可辨認資產公允價值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之。
- (3)至民國101年12月31日止，萬吉達自收購日起對本集團產生之營業收入為166,392仟元，稅前淨利為(83,477)仟元。假若合併於年初發生，則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將為17,881,365仟元，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將為(2,182)仟元。

額外收購啟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啟迪)之權益

本集團於民國102年4月後陸續收購啟迪普通股，使持有啟迪股權增加至其全部已發行股份總數100%。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東之現金對價為35,385仟元，額外取得權益之帳面價值為0仟元。所支付之對價與所取得權益間之差額，已認列於權益項下之未分配盈餘。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1.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102年度	101年度
其 他 關 係 人	\$56,770	\$14,546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其交易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其餘關係人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

(2)進 貨

	102年度	101年度
其 他 關 係 人	\$62,658	\$152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相當。

(3)應收帳款－關係人

	102.12.31	101.12.31	101.1.1
其 他 關 係 人	\$2,911	\$2,905	\$3,369
減：備抵呆帳	(14)	(5)	(33)
淨 額	\$2,897	\$2,900	\$3,336

(4)應付帳款－關係人

	102.12.31	101.12.31	101.1.1
其 他 關 係 人	\$29,798	\$213	\$16,113

(5)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名 稱	102 年度		買 價 決 定 方 式
	成	本	
其 他 關 係 人			
模 具 設 備	\$2,366		淨 值
合 計	\$2,366		

101年度：無此事項。

(6)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37,980	\$26,508
退職後福利	622	614
合 計	\$38,602	\$27,122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資 產 項 目	帳 面 價 值		
	102.12.31	101.12.31	101.1.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168,352	\$96,929	\$506
其他流動資產	83,897	23,181	—
土地	88,235	88,235	88,235
房屋及建築	53,468	54,792	113,398
投資性不動產	154,572	158,781	129,038
存出保證金—定期存款	1,300	1,300	1,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963	5,798	—
合 計	\$555,787	\$429,016	\$332,97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訴訟請求之或有項目

無此事項。

2. 其他

(1)已開發未使用信用狀明細如下：

幣 別	102.12.31	
	信用狀金額	信用狀保證金
美金(仟元)	\$2,206	—

(2)本集團為海關放行稅押保證，由台灣銀行及合作金庫向海關保證1,000仟元及300仟元。

(3)本集團為購料擔保而簽發未使用之保證票據金額為10,000仟元。

(4)本集團為申請經濟部業界開發技術計劃案之補助款，而簽發為使用之保證票據金額為20,000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58	\$20,015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包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27,798	\$273,039	\$189,514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6,042,418	\$3,440,488	\$3,513,899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68,352	96,929	506
應收票據及應收款項	6,080,725	5,548,710	5,064,633
小計	\$12,291,495	\$9,086,127	\$8,579,038
合計	\$12,821,751	\$9,379,181	\$8,768,552

奇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金融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1.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077,921	\$344,350	\$675,339
應付短期票券	—	50,000	40,000
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8,555,474	6,761,436	5,788,621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	23,298	1,143,71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120,082	2,345,854	603,856
小計	\$13,753,477	\$9,524,938	\$8,251,5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	\$61,077
合計	\$13,753,477	\$9,524,938	\$8,312,608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1)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若干部位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

(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

(3)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相關風險變動數之稅前敏感度分析如下：

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損益敏感度
匯率風險	NTD/USD 匯率 +/- 1%	+/- 1,313仟元
	NTD/RMB 匯率 +/- 1%	+/- 3,070仟元
利率風險	市場利率 +/- 十個基本點	+/- 1,077仟元

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損益敏感度
匯率風險	NTD/USD 匯率 +/- 1%	+/- 18,172仟元
	NTD/RMB 匯率 +/- 1%	+/- 191仟元
利率風險	市場利率 +/- 十個基本點	+/- 750仟元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為71%、68%及74%，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銀行借款、轉換公司債及融資租賃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2.12.31					
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3,386,811	\$1,719,001	\$105,000	—	\$5,210,812
應付款項	\$8,542,665	—	—	—	\$8,542,665
101.12.31					
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1,042,912	\$1,625,014	\$75,000	—	\$2,742,926
應付款項	\$6,758,714	—	—	—	\$6,758,714
可轉換公司債	\$23,298	—	—	—	\$23,298
101.1.1					
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920,527	\$370,417	\$30,000	—	\$1,320,944
應付款項	\$5,786,872	—	—	—	\$5,786,872
可轉換公司債	\$1,143,715	—	—	—	\$1,143,715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

下表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分析資訊，並將公允價值區分成下列三等級之方式揭露分析資訊：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三等級：評價技術並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2.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458	—	\$2,458

101.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0,015	—	\$20,015

101.1.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61,077	—	\$61,077

於民國102年及101年度間並無公允價值衡量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7.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額單位：仟元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07,073	29.8050	\$6,171,809	\$196,179	29.0400	\$5,697,033
人民幣	\$871,935	4.9190	\$4,289,050	\$583,031	4.6600	\$2,716,924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人民幣	\$36,675	4.9190	\$180,404	\$37,109	4.6600	\$172,92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11,478	29.8050	\$6,303,110	\$133,605	29.0400	\$3,879,877
人民幣	\$809,534	4.9190	\$3,982,097	\$578,927	4.6600	\$2,697,798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1.1.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90,997	30.2750	\$5,782,434
人民幣	\$447,280	4.8070	\$2,150,075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人民幣	\$36,210	4.8070	\$173,54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18,075	30.2750	\$3,574,721
人民幣	\$486,893	4.8070	\$2,340,495

8.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四。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五。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詳附表六。
- (9)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者：詳附表七。
- (10)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無。
- (11) 其他：母子公司間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九及附表九之一。

2. 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投資資訊：詳附表八。
- (2)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業，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A.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五。
  - B.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五。
  - C.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詳附表二。
  - D.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此事項。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四)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公司依據BU地區及公司營業性質彙總劃分二個營業單位：

1. 綜合管理事業部：

該部門負責營運規劃及各地區客戶開發，同時個別亦具有業務功能。

2. 海外事業部：

該部門負責製造生產及客戶銷售服務。

營運部門並未彙總以組成前述之應報導營運部門。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稅前損益予以評估，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本集團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然而，合併財務報表之所得稅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並未分攤至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間之移轉訂價係以與外部第三人類似之常規交易為基礎。

102年度

	海外事業部	綜合管理事業部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7,355,047	\$12,634,585	—	\$19,989,632
部門間收入(註)	13,076,479	6,310,739	(\$19,387,218)	—
收入合計	\$20,431,526	\$18,945,324	(\$19,387,218)	\$19,989,632
部門損益	\$287,075	\$298,687	(\$216,399)	\$369,363

(註)：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

101年度

	海外事業部	綜合管理事業部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6,457,176	\$11,397,873	—	\$17,855,049
部門間收入(註)	9,583,824	3,685,953	(\$13,269,777)	—
收入合計	\$16,041,000	\$15,083,826	(\$13,269,777)	\$17,855,049
部門損益	\$340,387	(\$313,522)	(\$7,295)	\$19,570

(註)：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

下表列示本集團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營運部門資產相關之資訊：

	海外事業部	綜合管理事業部	調節及銷除	合計
102.12.31部門資產	\$17,624,445	\$10,039,827	(\$5,767,867)	\$21,896,405
101.12.31部門資產	\$13,083,896	\$8,711,524	(\$4,713,627)	\$17,081,793
101.1.1部門資產	\$11,331,129	\$8,384,157	(\$3,542,386)	\$16,172,900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集團針對所有結束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含)以前之會計年度，係根據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本集團民國102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為首份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年度財務報表。

因此，自民國102年1月1日(含)開始，本集團已遵循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財務報表，並於會計政策中說明。首份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之編製基礎除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亦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本集團採用之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係自民國101年1月1日開始編製，該日係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允許首次採用者可以選擇針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集團所採用之豁免項目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不適用民國101年1月1日之前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取得。選擇此項豁免代表企業合併所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以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帳面金額作為企業合併日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認定成本。於企業合併日後，續後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於初始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依民國100年12月31日按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並經商譽減損測試及無形資產調整後列示。本集團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於轉換日進行商譽減損測試，並未認列任何減損損失。
2. 在轉換日將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3. 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資訊。
4. 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
5. 在民國101年1月1日前給與或在轉換日前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豁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對本集團民國101年1月1日(轉換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1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101年1月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經金管會認可之		註
	金額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金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b>流動資產</b>					<b>流動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3,523,708		(308,157)	\$3,215,551	現金及約當現金 9
—	—		308,663	308,663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9
					-流動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淨額	243,266			243,266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淨額	4,785,367			4,785,367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3,336			3,336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其他應收款	55,458			55,458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4,474			14,47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存貨	2,760,243			2,760,243	存貨
預付款項	165,446		2,314	167,760	預付款項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淨額	114,269		(114,269)	—	— 6
其他流動資產	267,621			267,621	其他流動資產
受限制資產-流動	506		(506)	—	— 11
<b>流動資產合計</b>	<b>11,933,694</b>			<b>11,821,739</b>	<b>流動資產合計</b>
<b>基金及投資</b>					<b>非流動資產</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89,514			189,514	-非流動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47,872			247,87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37,386				
<b>固定資產淨額</b>	<b>3,296,571</b>		(186,354)	<b>3,110,217</b>	<b>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b>
—	—		153,888	153,888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2
<b>無形資產合計</b>	<b>156,049</b>		(99,121)	<b>56,928</b>	<b>無形資產 1</b>
—					
<b>其他資產</b>					
出租資產	153,888		(153,888)	—	— 2
—			96,807	96,807	長期預付租金 1
存出保證金	22,013			22,013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69,702			69,702	遞延費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3,824	212,311	216,135	遞延所得稅資產 3、6
其他資產-其他	1,731		186,354	188,08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1
	247,334			4,351,161	
<b>資產總計</b>	<b>\$16,071,034</b>			<b>\$16,172,900</b>	<b>資產總計</b>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經金管會認可之		註
	金額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金額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b>流動負債</b>					<b>流動負債</b>
短期借款	\$675,339			\$675,339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40,000			40,000	應付短期票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61,077			61,07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810,629			810,629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3,870,423			3,870,423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16,113			16,113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付所得稅	90,225			90,225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其他應付款	1,066,680	24,776		1,091,456	其他應付款 3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	1,143,715			1,143,715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03,439			203,439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其他流動負債	32,510			32,510	其他流動負債
<b>長期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借款-已減除一年內到期	400,417			400,417	長期借款
<b>其他負債</b>					
應計退休金負債	3,794	(3,774)		20	應計退休金負債 3
存入保證金	5,305			5,305	存入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394,947		102,366	497,313	遞延所得稅負債 6
<b>負債總計</b>	<b>8,814,613</b>			<b>8,937,981</b>	<b>負債總計</b>
<b>股本</b>					<b>股本</b>
普通股	3,347,711			3,347,711	普通股股本
待登記股本	1,500			1,500	預收股本
<b>資本公積</b>	2,075,146	(274,838)	(4,324)	1,795,984	<b>資本公積 8</b>
<b>保留盈餘</b>					<b>保留盈餘</b>
法定盈餘公積	282,295			282,295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262,117	95,481		357,598	特別盈餘公積 7
未分配盈餘	1,134,803	257,660		1,392,463	未分配盈餘
<b>股東權益其他項目</b>					<b>其他權益</b>
累積換算調整數	95,481	(95,481)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
<b>少數股權</b>	<b>57,368</b>			<b>57,368</b>	<b>非控制權益</b>
<b>股東權益總計</b>	<b>7,256,421</b>			<b>7,234,919</b>	<b>權益總計</b>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b>	<b>\$16,071,034</b>			<b>\$16,172,900</b>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101年12月3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b>流動資產</b>					<b>流動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3,449,747		(128,203)	\$3,321,544	現金及約當現金	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15			20,0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225,132	225,13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9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淨額	206,089			206,089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淨額	5,238,837			5,238,837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900			2,90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其他應收款	108,557			108,557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6,108			16,10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存貨	2,676,538			2,676,538	存貨	
預付款項	231,419		2,369	233,788	預付款項	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淨額	37,304		(37,304)	—	—	6
其他流動資產	310,732		23,181	333,913	其他流動資產	11
受限制資產-流動	120,110		(120,110)	—	—	11
<b>流動資產合計</b>	<b>12,418,356</b>			<b>12,383,421</b>	<b>流動資產合計</b>	
<b>基金及投資</b>					<b>非流動資產</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3,039			273,03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預付長期投資款	14,856			14,856	預付投資款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30,877			230,87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18,772					
<b>固定資產淨額</b>	<b>3,567,986</b>		(144,228)	<b>3,423,758</b>	<b>不動產、廠房及設備</b>	11
—	—		183,387	183,387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2
<b>無形資產合計</b>	<b>161,043</b>		(99,054)	<b>61,989</b>	<b>無形資產</b>	1
<b>其他資產</b>						
出租資產	183,387		(183,387)	—	—	2
—	—		96,685	96,685	長期預付租金	1
存出保證金	41,898			41,898	存出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8,716	171,122	179,838	遞延所得稅資產	3、6
遞延費用	41,065			41,065	遞延費用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5,798		(5,798)	—	—	
其他資產-其他	775		150,205	150,98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1
	272,923			4,698,372		
<b>資產總計</b>	<b>\$16,939,080</b>			<b>\$17,081,793</b>	<b>資產總計</b>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b>流動負債</b>					<b>流動負債</b>	
短期借款	\$344,350			\$344,350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50,000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1,083,501			1,083,501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4,410,739			4,410,739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應付帳款-關係人	213			213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付所得稅	72,802			72,802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其他應付款	1,239,282	27,304		1,266,586	其他應付款	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97			39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	23,298			23,298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645,840			645,84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其他流動負債	40,628			40,628	其他流動負債	
<b>長期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借款-已減除一年內到期	1,700,014			1,700,014	長期借款	
長期遞延收入	55,931			55,931	長期遞延收入	
<b>其他負債</b>						
應計退休金負債	5,760	20,510	179	26,449	應計退休金負債	3
存入保證金	3,354			3,354	存入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256,305		133,904	390,209	遞延所得稅負債	6
<b>負債總計</b>	<b>9,932,414</b>			<b>10,114,311</b>	<b>負債總計</b>	
<b>股本</b>					<b>股本</b>	
普通股	3,533,101			3,533,101	普通股股本	
<b>資本公積</b>	<b>2,070,874</b>	<b>(274,265)</b>	<b>(86)</b>	<b>1,796,523</b>	<b>資本公積</b>	<b>8、10</b>
<b>保留盈餘</b>					<b>保留盈餘</b>	
法定盈餘公積	348,873			348,873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	95,481		95,481	特別盈餘公積	7
未分配盈餘	1,029,300	235,167		1,264,467	未分配盈餘	
<b>股東權益其他項目</b>					<b>其他權益</b>	
累積換算調整數	(73,999)	(95,481)		(169,48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
<b>少數股權</b>	<b>98,517</b>			<b>98,517</b>	<b>非控制權益</b>	
<b>股東權益總計</b>	<b>7,006,666</b>			<b>6,967,482</b>	<b>權益總計</b>	
<b>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b>	<b>\$16,939,080</b>			<b>\$17,081,793</b>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奇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101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項目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 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營業收入淨額	\$17,855,049			\$17,855,049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15,694,477)			(15,694,477)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2,160,572			2,160,572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2,115,522)	(2,209)		(2,117,731)	營業費用
營業利益	45,050			42,841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19,249			19,249	其他收入
租金收入	17,697			17,697	其他收入
處分投資收益	1,323			1,323	其他利益及損失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5			15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其他收入	103,144			103,144	其他收入
合計	141,42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59,665)			(59,665)	財務成本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益	(13,260)			(13,260)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4,869)			(4,869)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兌換淨損	(51,059)			(51,059)	其他利益及損失
減損損失	(25,000)			(25,00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1,427)			(1,427)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其他損失	(9,419)			(9,419)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計	(164,699)			(23,271)	
稅前淨利	21,779	(2,209)		19,570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77,228)	430		(76,798)	所得稅費用
合併總淨利	(\$55,449)	(1,779)		(57,228)	本期淨利
—		—	(205,952)	(205,95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		—	2,628	2,62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
—		(24,603)		(24,603)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
—		4,462	41,339	45,801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相關之所得稅
—				(182,12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 淨額)
				(\$239,35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101年度合併現金流量表重大調整說明

由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現金流量表並未有重大影響。本集團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按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係將利息收現數、股利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作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且未被要求單獨揭露利息收現數與股利收現數。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之規定，本集團民國101年度之利息收現數為19,249仟元，係單獨予以揭露，且依其性質將利息收現數及利息支付數表達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除上述差異及下列9說明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1. 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預付租金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土地使用權分類為無形資產項下。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規定，土地使用權重分類為長期預付租金。截至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本集團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預付租金之金額分別為99,121仟元及99,054仟元。

2. 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及選擇認定成本之影響

本集團供出租使用或為增值目的而持有之不動產，由於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並未明確定義，原帳列其他資產項目之出租資產項下。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規定，符合定義之投資性不動產列於投資性不動產項下。於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自其他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之金額分別為153,888仟元及183,387仟元。

3. 員工福利

本集團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並據以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進行精算評價。本集團於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因重新針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於民國101年1月1日將累計精算損益於轉換日歸零，及認列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致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調整(3,774)仟元及20,510仟元，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增加3仟元及4,466仟元，保留盈餘分別調整3,777仟元及(16,044)仟元。此外，由於本集團選擇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將精算損益全數列入其他綜合損益，綜合以上影響，民國101年度退休金成本減少319仟元。

本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規定認列已累積未使用帶薪假，企業將額外支付之金額，認列為費用，致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應付費用分別調整24,776仟元及27,304仟元，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4,212仟元及4,641仟元，保留盈餘分別減少20,564仟元及22,663仟元；致本公司民國101年度增加營業費用2,528仟元及所得稅費用影響計430仟元。

4. 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說明

本集團原依我國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合併損益表，其營業利益僅包含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為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表表達方式以及修正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部分綜合損益表項目已予以重分類。其他與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關之調整已敘述如上。

奇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  
本集團選擇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
6. 所得稅  
買方稅率計算  
本集團依IFRSs規定將未實現銷貨毛利採用買方稅率計算，致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皆調減391仟元及保留盈餘調減391仟元。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及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未能歸屬者，則按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預期實現或清償之期間劃分。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截至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本集團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212,311仟元及171,122仟元；另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金額分別為102,366仟元及133,904仟元。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全額認列，並對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機率無法實現部分設立備抵評價科目。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認列。
7.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民國101年4月6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95,481仟元於民國101年1月1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調整增加保留盈餘，致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另本公司於民國101年度並未有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而於101年12月31日將原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數額調整為95,481仟元。
8. 本集團依權益法而認列之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未有規定或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者外，因不符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將民國101年1月1日資本公積274,838仟元於轉換日調整至累積盈餘。
9.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規定，本集團所持有之定期存款業已依其性質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自現金及約當現金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金額分別為308,157仟元及128,203仟元。
10. 其他差異調整影響數致資本公積增加573仟元及保留盈餘減少573仟元。
11. 其他  
為便於財務報表之比較，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之部份科目業經重分類。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民國102年度

編號 (註1)	資 金 貸 與 他 人 者 公 司 名 稱	貨 物 對 象	與 往 來 科 目 (註2)	是 否 為 關 係 人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註3)	期 末 餘 額 (註10)	實 際 動 支 利 息 額	非 關 聯 性 質 (註4)	資 金 貸 與 業 務 往 來 金 額 (註5)	有 短 期 融 通 資 金 必 要 之 原 因 (註6)	提 列 備 抵 系 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備 註
												名	稱 價 值			
0	奇 鎔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萬 吉 達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其 他 應 收 款	是	\$100,000	\$100,000	-	2.50%	2	-	-	-	-	\$2,930,125	\$2,930,125	(註7)
0	奇 鎔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慶 業 電 子 ( 上 海 ) 有 限 公 司	其 他 應 收 款	是	\$298,050 (USD10,000仟元)	\$298,050 (USD10,000仟元)	-	3.50%	2	-	-	-	-	\$2,930,125	\$2,930,125	(註7)
0	奇 鎔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AVC INTERNATIONAL CO., LTD. -B.V.I.	其 他 應 收 款	是	\$327,855 (USD11,000仟元)	\$29,805 (USD1,000仟元)	-	3.50%	2	-	-	-	-	\$2,930,125	\$2,930,125	(註7)
0	奇 鎔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啟 迪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其 他 應 收 款	是	\$100,000	\$100,000	-	2.50%	2	-	-	-	-	\$2,930,125	\$2,930,125	(註7)
0	奇 鎔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CHIHUNG INTERNATIONAL LTD.	其 他 應 收 款	是	\$894,150 (USD30,000仟元)	\$596,100 (USD20,000仟元)	\$288,810 (USD9,690仟元)	3.50%	2	-	-	-	-	\$2,930,125	\$2,930,125	(註7)
1	AVC INTERNATIONAL CO., LTD. -B.V.I.	奇 宏 電 子 ( 成 都 ) 有 限 公 司	其 他 應 收 款	是	\$298,050 (USD10,000仟元)	-	-	3.50%	2	-	-	-	-	\$1,996,789	\$1,996,789	(註8)
2	CHIHUNG INTERNATIONAL LTD.	深 圳 興 奇 宏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其 他 應 收 款	是	\$298,050 (USD10,000仟元)	\$298,050 (USD10,000仟元)	-	3.50%	2	-	-	-	-	\$1,465,062	\$2,930,125	(註9)
2	CHIHUNG INTERNATIONAL LTD.	慶 業 電 子 ( 上 海 ) 有 限 公 司	其 他 應 收 款	是	\$298,050 (USD10,000仟元)	\$298,050 (USD10,000仟元)	\$288,810 (USD9,690仟元)	3.50%	2	-	-	-	-	\$1,465,062	\$2,930,125	(註9)
3	TONBRIDGE INVESTMENTS LTD.	慶 業 電 子 ( 上 海 ) 有 限 公 司	其 他 應 收 款	是	\$65,571 (USD2,200仟元)	-	-	3.50%	2	-	-	-	-	\$1,465,062	\$2,930,125	(註9)
4	MACE TECH CORP.	東 莞 明 鑫 電 子 有 限 公 司	其 他 應 收 款	是	\$476,880 (USD16,000仟元)	\$476,880 (USD16,000仟元)	\$327,855 (USD11,000仟元)	1.50%~3.00%	2	-	-	-	-	\$1,465,062	\$2,930,125	(註9)
5	深 圳 興 奇 宏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啟 迪 光 電 ( 深 圳 ) 有 限 公 司	其 他 應 收 款	是	\$147,569 (CNY30,000仟元)	\$98,379 (CNY20,000仟元)	-	4.50%~6.50%	2	-	-	-	-	\$1,465,062	\$2,930,125	(註9)
6	東 莞 明 鑫 電 子 有 限 公 司	東 莞 市 興 奇 宏 電 子 有 限 公 司	其 他 應 收 款	是	\$196,759 (CNY40,000仟元)	\$196,759 (CNY40,000仟元)	-	3.00%	2	-	-	-	-	\$1,465,062	\$2,930,125	(註9)
7	奇 宏 電 子 ( 深 圳 ) 有 限 公 司	奇 宏 電 子 ( 成 都 ) 有 限 公 司	其 他 應 收 款	是	\$49,190 (CNY10,000仟元)	-	-	6.00%	2	-	-	-	-	\$1,465,062	\$2,930,125	(註9)
7	奇 宏 電 子 ( 深 圳 ) 有 限 公 司	啟 迪 光 電 ( 深 圳 ) 有 限 公 司	其 他 應 收 款	是	\$73,784 (CNY15,000仟元)	\$73,784 (CNY15,000仟元)	-	4.50%	2	-	-	-	-	\$1,465,062	\$2,930,125	(註9)

(註1): 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 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 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 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5): 資金貸與性質屬1者,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

(註6): 資金貸與性質屬2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對個別貸與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權淨值之40%,全部貸與之總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股權淨值之40%。

(註8): AVC INTERNATIONAL CO., LTD. -B.V.I.:依該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對個別貸與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股權淨值之40%,全部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股權淨值之40%。

(註9): 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子公司:依該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且為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子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交易者,對個別貸與限額,以不超過母公司一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淨值之20%,

全部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母公司一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淨值之40%。

(註10): 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送呈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

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

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11): 上述所有交易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民國102年度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額	期最高 背書保證 額	未實際動支 背書保證金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備註
0	奇鎔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AVC INTERNATIONAL CO., LTD. -SAMOA	2	\$2,197,594	\$74,513 (USD2,500仟元)	—	—	—	—	\$3,662,657	Y	N	N	(註3)
0	奇鎔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CHIHUNG INTERNATIONAL LTD.	2	\$2,197,594	\$149,025 (USD5,000仟元)	\$149,025 (USD5,000仟元)	—	—	2.03%	\$3,662,657	Y	N	N	(註3)
0	奇鎔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AVC INTERNATIONAL CO., LTD. -B. V. I.	2	\$2,197,594	\$268,245 (USD9,000仟元)	\$59,610 (USD2,000仟元)	—	—	0.81%	\$3,662,657	Y	N	N	(註3)
0	奇鎔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AVC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2	\$2,197,594	\$417,270 (USD14,000仟元)	\$417,270 (USD14,000仟元)	\$89,415 (USD3,000仟元)	—	5.70%	\$3,662,657	Y	N	N	(註3)
0	奇鎔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MACE TECH CORP.	3	\$2,197,594	\$664,652 (USD22,300仟元)	\$664,652 (USD22,300仟元)	\$312,953 (USD10,500仟元)	—	9.07%	\$3,662,657	Y	N	N	(註3)
0	奇鎔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萬吉達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2	\$1,465,062	\$733,844	\$648,844	\$326,440	—	9.54%	\$3,662,657	Y	N	N	(註3)
0	奇鎔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MACE TECH CORP.	3	\$2,197,594	\$89,415 (USD3,000仟元)	\$89,415 (USD3,000仟元)	\$89,415 (USD3,000仟元)	—	1.01%	\$3,662,657	Y	N	Y	(註3)
0	奇鎔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奇宏電子(成 都)有限公司	3	\$2,197,594	\$149,025 (USD5,000仟元)	\$149,025 (USD5,000仟元)	\$149,025 (USD5,000仟元)	—	2.03%	\$3,662,657	Y	N	Y	(註3)
0	奇鎔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明鑫電 子有限公司	3	\$2,197,594	\$149,025 (USD5,000仟元)	\$149,025 (USD5,000仟元)	\$149,025 (USD5,000仟元)	—	2.03%	\$3,662,657	Y	N	Y	(註3)
0	奇鎔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興奇宏 科技有限公 司	3	\$2,197,594	\$149,025 (USD5,000仟元)	\$149,025 (USD5,000仟元)	\$149,025 (USD5,000仟元)	—	2.03%	\$3,662,657	Y	N	Y	(註3)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本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逾本公司股權淨值之20%為限，對海外單一聯屬公司以不逾本公司股權淨值之30%為限，對外背書保證總額，最高限額則不逾本公司股權淨值之50%為限。

(接次頁)

為他人背書保證

(承前頁)

民國102年度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註2)	對單一企業	本期最高	未	實	以財產擔保之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背書保證	屬母公司	屬子公司	屬	對
				背書保證 金額	背書保證 金額	背書保證 金額	際動支 金額	財產擔保之 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最高限額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備註
1	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 東莞明鑫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市興奇宏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明鑫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市興奇宏電子有限公司	3	\$1,475,689 (CNY300,000仟元)	\$541,086 (CNY110,000仟元)	\$541,086 (CNY110,000仟元)	\$111,244 (CNY22,615仟元)	-	9.10%	\$1,475,689 (CNY300,000仟元)	N	N	Y	(註4)
1	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 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2,980,500 (USD100,000仟元)	\$737,845 (CNY150,000仟元)	\$737,845 (CNY150,000仟元)	\$104,841	-	17.31%	\$2,980,500 (USD100,000仟元)	N	N	Y	(註5)
1	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	3	\$2,980,500 (USD100,000仟元)	\$737,845 (CNY150,000仟元)	\$737,845 (CNY150,000仟元)	\$667,133 (CNY135,625仟元)	-	40.60%	\$2,980,500 (USD100,000仟元)	N	N	Y	(註6)
2	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 東莞明鑫電子有限公司 慶業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1,490,250 (USD50,000仟元)	\$885,414 (CNY180,000仟元)	\$639,466 (CNY130,000仟元)	\$363,036 (CNY73,803仟元)	-	16.85%	\$1,490,250 (USD50,000仟元)	N	N	Y	(註7)
3	東莞明鑫電子有限公司 奇宏電子(成都)有限公司	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 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2,980,500 (CNY605,920仟元)	\$590,276 (CNY120,000仟元)	\$590,276 (CNY120,000仟元)	\$56,324 (CNY11,450仟元)	-	27.29%	\$2,980,500 (CNY605,920仟元)	N	N	Y	(註8)
3	東莞明鑫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市興奇宏電子有限公司	3	\$3,344,897 (CNY680,000仟元)	\$245,948 (CNY50,000仟元)	\$245,948 (CNY50,000仟元)	\$32,842 (CNY6,677仟元)	-	22.27%	\$3,344,897 (CNY680,000仟元)	N	N	Y	(註8)
4	萬吉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善萬順達電子有限公司	3	\$75,471	\$29,805 (USD1,000仟元)	\$29,805 (USD1,000仟元)	\$29,805 (USD1,000仟元)	-	15.80%	\$75,471	N	N	Y	(註9)

(註4)：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東莞明鑫電子有限公司、東莞市興奇宏電子有限公司：依該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美金一億元(含)為限，對外背書保證總額，最高限額則不超過美金一億元(含)為限。

(註5)：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依該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美金一億元(含)為限，對外背書保證總額，最高限額則不超過美金一億元(含)為限。

(註6)：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依該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美金一億元(含)為限，對外背書保證總額，最高限額則不超過美金一億元(含)為限。

(註7)：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東莞明鑫電子有限公司、慶業電子(上海)有限公司：依該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美金伍仟萬元(含)為限，對外背書保證總額，最高限額則不超過美金伍仟萬元(含)為限。

(註8)：東莞明鑫電子有限公司：依該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人民幣六億八仟萬元整，對外背書保證總額，最高限額則不超過人民幣六億八仟萬元整。

(註9)：萬吉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該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逾該公司股權淨值之40%為限，對外背書保證總額，最高限額則不逾該公司股權淨值之40%為限。

(註10)：上述所有交易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附表三

民國102年度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註3)	比率	市價或股權淨值(註6)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未上市(櫃)股票							
	巨邦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48	\$14,482	5.26%	\$4.52	(註4)
	隆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02	\$9,082	3.99%	\$0.89	(註4)
	岱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15,000	2.04%	\$19.20	(註4)
	傑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00	\$255,000	17.74%	\$15.40	(註4)
	群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	\$60,000	4.05%	\$6.34	(註4)
	利科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33	\$49,995	15.03%	\$7.23	(註4)
	伙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	\$30,000	10.20%	\$0.66	(註4)
RAYNEY INTERNATIONAL LTD.	未上市(櫃)股票							
	古河奇宏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5)	\$65,959	30.00%	—	(註5)
MERIT TRADING CORPORATION	未上市(櫃)股票							
	古河電工(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5)	\$26,598	9.06%	—	(註5、7)
鎔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未上市(櫃)股票							
	聽得樂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86	\$29,360	5.39%	\$9.22	(註4)
	利科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4	\$15,000	2.50%	\$7.23	(註4)
萬吉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未上市(櫃)股票							
	久禾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	\$500	0.21%	\$12.31	(註4)
MACE TECH CORP.	未上市(櫃)股票							
	SHENG-SHING CORP.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5)	\$20,953	19.00%	—	(註5、7)
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	未上市(櫃)股票							
	深圳市天時通科技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5)	\$49,178	12.00%	—	(註5)

(註1): 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 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 帳面金額乙欄請填未減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 未上市(櫃)股票之市價係每股淨值。

(註5): 有限公司無發行股票，故無股數及每股淨值。

(註6): 所持有股票未在公開市場交易，無明確市價，故僅揭露淨額。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四

民國102年度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人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仟股)	金額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VC INTERNATIONAL CO., LTD. -B. V. I.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是	5	\$3,779,243	3	(註1)\$891,050 (註2)\$281,485	-	-	-	-	8	\$4,951,778	
AVC INTERNATIONAL CO., LTD. -B. V. I.	AVC OPTICS CORP.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是	-	-	20,000	(註1)\$600,950 (註2)\$2,652	-	-	-	-	20,000	\$603,602	
AVC OPTICS CORP.	奇宏光電(武漢)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是	(註3)	-	(註3)	(註1)\$600,950 (註2)\$2,649	-	-	-	-	(註3)	\$603,599	

(註1)：係本期增加投資數。

(註2)：係認列投資損益、換算調整數及出售固定資產予孫公司之順流交易。

(註3)：有限公司無發行股票，故無股數。

(註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5)：上述所有交易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五

民國102年度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銷(進)貨金額	佔總銷額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比率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公司(進)貨	(\$4,836,718)	(42%)	月結 9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1,621,125)	(49%)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慶業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公司(進)貨	(\$1,059,375)	(9%)	月結 150 天 T / T	不適用	不適用	(\$276,921)	(9%)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萬吉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公司(進)貨	(\$164,395)	(2%)	月結 3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44,904)	(1%)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VC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子公司	公司(進)貨	(\$2,999,095)	(26%)	月結 60 天 T / T	不適用	不適用	(\$594,460)	(18%)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ADS CORPORATION (HK) LTD.	子公司	公司(進)貨	(\$374,477)	(3%)	月結 150 天 T / T	不適用	不適用	(\$157,539)	(5%)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ERIT TRADING CORPORATION	子公司	公司(進)貨	(\$195,526)	(2%)	月結 9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20,053)	(1%)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RAYNEY INTERNATIONAL LTD.	子公司	公司(進)貨	(\$267,365)	(2%)	月結 9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59,510)	(2%)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慶業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公司銷貨	\$217,641	2%	月結 15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98,050	4%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ADS CORPORATION (HK) LTD.	子公司	公司銷貨	\$144,348	1%	月結 15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44,473	2%	

(接次頁)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承前頁)

民國102年度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銷(進)貨金額	佔總銷(進)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比率		
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銷貨	\$4,836,718	85%	月結 9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1,621,125	81%	
慶業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銷貨	\$1,059,375	42%	月結 150 天 T / T	不適用	不適用	\$276,921	24%	
萬吉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銷貨	\$164,395	36%	月結 30 天 T / T	不適用	不適用	\$44,904	31%	
AVC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銷貨	\$2,999,095	67%	月結 60 天 T / T	不適用	不適用	\$594,460	48%	
JADS CORPORATION (HK) LTD.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銷貨	\$374,477	71%	月結 150 天 T / T	不適用	不適用	\$157,539	77%	
MERIT TRADING CORPORATION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銷貨	\$195,526	42%	月結 9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20,053	21%	
RAYNEY INTERNATIONAL LTD.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銷貨	\$267,365	90%	月結 9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59,510	73%	
慶業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進)貨	(\$217,641)	(14%)	月結 15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98,050)	(10%)	
JADS CORPORATION (HK) LTD.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進)貨	(\$144,348)	(29%)	月結 90 天	不適用	不適用	(\$44,473)	(28%)	

(註1)：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2)：上述所有交易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六

民國102年度

帳 應 之 公 司	列 項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餘 額 (註2)	週 轉 率 ( 次 )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期 後 收 回 金 額	提 列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1,621,125	3.16	—	(註1)	—	(註)
慶業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276,921	4.18	—	(註1)	—	(註)
JADS CORPORATION (HK) LTD.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157,539	2.49	—	(註1)	—	(註)
AVC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594,460	4.49	—	(註1)	—	(註)

(註)：編製合併報表且持股比例100%，得不提列備抵呆帳。

(註1)：定期結帳應收付款互抵對沖。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3)：上述所有交易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附表七

民國102年度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地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備註
				本期	期末	去年	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VC INTERNATIONAL CO., LTD. - B.V.I.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業務	\$2,619,469	\$1,728,419	8	100.00%	\$4,951,778	\$104,597	\$90,060	(註1)
	CHIHUNG INTERNATIONAL LTD.	P.O. BOX 217, APIA, SAMOA	轉投資業務	\$1,040,647	\$1,040,647	32,770	100.00%	\$2,698,514	\$78,306	\$83,240	(註2)
	MERIT TRADING CORPORATION	P.O. BOX 217, APIA, SAMOA	貿易買賣	\$29,088	\$29,088	892	100.00%	\$94,335	\$1,428	\$1,599	(註3)
	RAYNEY INTERNATIONAL LTD.	P.O. BOX 217, APIA, SAMOA	貿易買賣	\$78,950	\$78,950	2,400	100.00%	\$83,273	(\$6,717)	(\$6,717)	
	AVC AMERICA, INC.	48501 Warm Springs Blvd., Suite #114 Fremont, CA 94539	貿易買賣	\$91,903	\$91,903	41	100.00%	\$92,294	\$360	\$360	
	AVC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P.O. BOX 217, APIA, SAMOA	電子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10,157	\$10,157	300	100.00%	\$51,638	\$3,064	\$3,102	(註4)
	JABS CORPORATION (HK) LTD.	PLAT/RM 1611 16/F WEALTH COMMERCIAL CENTRE 42-56 KWONG WA STREET MONGKOK KL	貿易買賣	\$327	\$327	10	100.00%	\$4,559	(\$477)	(\$5,429)	(註5)
仁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楊梅鎮中山南路800巷98弄2-2號	模具、鋁材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45,000	\$45,000	2,700	9.53%	\$33,182	\$15,932	\$1,476		
	AVC INTERNATIONAL CO., LTD. - SAMOA	P.O. BOX 217, APIA, SAMOA	貿易買賣	\$32,120	\$32,120	1,000	100.00%	\$92,789	\$27,889	\$27,889	
富世達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莊區五權二路24號8樓之4	電子相關產品零件製造及買賣電腦及其週邊設備	\$48,139	\$48,139	4,712	20.05%	\$8,258	(\$44,108)	(\$8,843)		
啟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東勢里東光路192號8樓之1	電子相關產品零件製造及買賣	\$317,300	\$281,915	34,165	100.00%	\$26,980	\$12,322	\$15,511		
綠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莊區五權二路24號7樓之3	一般投資業	\$60,000	\$60,000	6,000	100.00%	\$60,005	\$15	\$15		
萬吉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700號8樓之1	電子相關產品零件製造及買賣	\$145,058	\$145,058	14,506	50.90%	\$102,989	(\$8,852)	(\$4,535)	(註6)	
聯佳股份有限公司	UNIT A10, 9/F SILVERCORP INT'L TOWER 707-73 NATHAN RD MONGKOK KLN HONG KONG	電子零組件及IC產品之買賣	\$14,856	—	510	50.00%	\$10,191	(\$7,463)	(\$4,962)		

(註1)：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含逆流及側流交易所應沖銷之未實現投資利益(19,855)仟元。

(註2)：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含逆流及側流交易所應沖銷之未實現投資利益(4,782)仟元。

(註3)：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含逆流及側流交易所應沖銷之已實現投資利益171仟元。

(註4)：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含逆流及側流交易所應沖銷之已實現投資利益38仟元。

(註5)：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含逆流及側流交易所應沖銷之未實現投資利益(4,952)仟元。

(註6)：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含逆流及側流交易所應沖銷之未實現投資利益(155)仟元。

(續次頁)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承前頁)

民國102年度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地 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 損 ) 益	本 公 司 認 列 之 投 資 ( 損 )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 仟 股 )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AVC INTERNATIONAL CO., LTD. -B.V.I.	MACE TECH CORP.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電 子 產 品 之 製 造 與 買 賣	\$319,776	\$319,776	11,068	100.00%	\$1,508,309	(\$18,290)	(\$18,290)	
	AVC OPTICS CORP.	Scotia Centre, 4th Floor, P.O.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轉 投 資 業 務	\$600,950	—	20,000	100.00%	\$603,602	\$2	\$2	
CHIHUNG INTERNATIONAL LTD.	TONBRIDGE INVESTMENTS LTD.	P.O. BOX 217, APIA, SAMOA	轉 投 資 業 務	\$101,772	\$101,772	3,000	100.00%	\$246,940	(\$66,468)	(\$66,468)	
	GRACEFUL TECHNICAL ENTERPRISE INC.	Level 2, Lotemau Centre, Vaea Street, Apia, Samoa.	轉 投 資 業 務	\$25,892	\$25,892	100	50.00%	\$7,523	(\$6,388)	(\$4,975)	(註7)
啟 迪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NASTECH CORPORATION	P.O. BOX 217, APIA, SAMOA	貿 易 買 賣	\$149,879	\$149,879	5,005	100.00%	\$2,911	(\$11,398)	(\$11,398)	
NASTECH CORPORATION	NASTECH CHINA INTERNATIONAL CORP.	Le Sanalele Complex, Ground Floor, Vaea Saleufi, PO BOX 1868, APIA, SAMOA	轉 投 資 業 務	\$149,821	\$149,821	5,003	100.00%	\$2,874	(\$11,628)	(\$11,628)	
萬 吉 達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WUCHIDA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P.O. BOX 3269, APIA, SAMOA	轉 投 資 業 務	\$132,004	\$132,004	4,000	100.00%	\$79,251	\$14,821	\$14,812	
WUCHIDA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迪 邁 仕 國 際 ( 香 港 )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FLAJ/RM6 16F WORKINGBOND COMMERCIAL CENTRE 162-164 PRINCE EDWARD ROAD W MONG KOK KL	轉 投 資 業 務	\$132,004	\$132,004	4,000	100.00%	\$84,861	\$19,324	\$19,324	

(註7)：係含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3,194)仟元及專利攤銷(1,781)仟元。

(註8)：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大陸投資資訊

附表八

民國102年度

(1)

投資公司名稱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末初自台灣匯出 或 累積投資 金額	本 期 匯 出 回 金		本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被 投 資 公 司 之 股 份 比 例	本 公 司 認 列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認 列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認 列 本 期 損 益	截至本期末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出	回						
奇鎔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奇宏電子(深圳) 有限公司 (註4)	電腦週邊產品及 電腦散熱風扇等 製造及買賣	\$642,719	(二)	\$642,719	-	-	\$642,719	100.00%	\$189,310	\$189,310	\$1,817,329	-
奇鎔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古河奇宏電子 (蘇州)有限公司	迴焊機、錫膏印刷機 及筆記型散熱模組 等製造及買賣	\$267,247	(二)	\$54,176	-	-	\$54,176	30.00%	(\$19,352)	(\$5,806)	\$65,959	-
奇鎔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慶業電子(上海) 有限公司 (註4)	筆記型散熱模組 製造及買賣	\$200,073	(二)	\$101,772	-	-	\$101,772	100.00%	(\$66,469)	(\$66,469)	\$245,167	-
奇鎔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東莞明鑫電子 有限公司 (註4)	電腦及電子相 關產品零組件 製造及買賣	\$514,105	(三)	\$319,776	-	-	\$319,776	100.00%	(\$12,840)	(\$12,840)	\$1,104,626	-
奇鎔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深圳興奇宏 科技有限公司 (註4)	電腦週邊產品及 電腦散熱風扇等 製造及買賣	\$879,291	(二)	\$879,291	-	-	\$879,291	100.00%	\$150,414	\$150,414	\$2,444,639	-
奇鎔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古河電工(深圳) 有限公司	汽車零組件 製造及買賣	\$321,060	(二)	\$29,088	-	-	\$29,088	9.06%	\$286,443	-	\$26,598	-
奇鎔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捷光精密電子 (上海)有限公司 (註4)	電腦及電子相 關產品零組件 製造及買賣	\$33,050	(二)	\$26,440	-	-	\$26,440	50.00%	(\$6,358)	(\$6,358)	\$13,959	-
奇鎔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奇宏電子(成都) 有限公司 (註4)	電腦及其週邊 零組件之 製造及買賣	\$1,055,897	(二)	\$765,797	\$290,100	-	\$1,055,897	100.00%	(\$70,729)	(\$70,729)	\$1,058,163	-
啟迪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啟迪光電(深圳) 有限公司 (註4)	研發、生產經營 觸控面板	\$149,736	(二)	\$149,736	-	-	\$149,736	100.00%	(\$11,606)	(\$11,606)	\$2,807	-
萬吉達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嘉善萬順達 電子有限公司 (註4)	電子器材及攝影器材 製造及買賣	\$132,004	(二)	\$132,004	-	-	\$132,004	100.00%	\$19,324	\$19,324	\$84,501	-
奇鎔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奇宏光電(武漢) 有限公司 (註4)	電腦週邊產品及 電腦散熱風扇等 製造及買賣	\$600,950	(二)	\$600,950	-	-	\$600,950	100.00%	-	-	\$603,599	-

(2)

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10,109 (USD 121,893,010)	\$6,462,376 (USD 216,821,892)	(註3)
啟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9,736 (USD 5,000,000)	\$149,025 (USD 5,000,000)	\$16,188
萬吉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2,004 (USD 4,000,000)	\$119,220 (USD 4,000,000)	\$113,207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三)其他方式。

(註2):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仟元列示。

(註3):本公司因已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營運總部證明文件，依據法令之規定，投資大陸金額不受限制。

(註4):已於編製合併報表時，予以沖銷。

##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102年度

附表九

##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	進貨	\$4,836,718	與一般交易相當	24%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621,125		7%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45,954		0%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奇宏電子(成都)有限公司	1	進貨	\$43,641	與一般交易相當	0%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奇宏電子(成都)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額度	US\$5,000		—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奇宏電子(成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37,508		0%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慶業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1	進貨	\$1,059,375	與一般交易相當	5%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慶業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1	銷貨	\$217,641	月結 150 天 T/T	1%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慶業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98,050		0%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慶業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76,921		1%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慶業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72,349		0%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CE TECH CORP.	1	背書保證額度	US\$22,300		—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VC INTERNATIONAL CO., LTD. -B.V.I.	1	背書保證額度	US\$2,000		—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ERIT TRADING CORPORATION	1	進貨	\$195,526	與一般交易相當	1%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ERIT TRADING CORPORATION	1	應付帳款	\$20,053		0%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69,881		0%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額度	US\$5,000		—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ADS CORPORATION (HK) LTD.	1	進貨	\$374,477	與一般交易相當	2%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ADS CORPORATION (HK) LTD.	1	銷貨	\$144,348	月結 150 天 T/T	1%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ADS CORPORATION (HK) LTD.	1	應收帳款	\$44,473		0%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ADS CORPORATION (HK) LTD.	1	應付帳款	\$157,539		1%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VC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1	進貨	\$2,999,095	與一般交易相當	15%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VC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1	應付帳款	\$594,460		3%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VC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1	背書保證額度	US\$14,000		—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IHUNG INTERNATIONAL LTD.	1	資金融通應收款	\$288,810		1%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IHUNG INTERNATIONAL LTD.	1	背書保證額度	US\$5,000		—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RAYNEY INTERNATIONAL LTD.	1	進貨	\$267,365	與一般交易相當	1%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RAYNEY INTERNATIONAL LTD.	1	應付帳款	\$59,510		0%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明鑫電子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額度	US\$8,000		—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啟迪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1	銷貨	\$65,276	月結 90 天	0%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萬吉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進貨	\$164,395	與一般交易相當	1%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萬吉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44,904		0%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萬吉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額度	\$698,844		—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UCHIDA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1	銷貨	\$19,008	月結 75 天 T/T	0%

奇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九之一

民國102年度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註二)	科目	交易往來情形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1	MERIT TRADING CORPORATION	AVC AMERICA, INC.	3	銷	\$98,051	與一般交易相當	0%
1	MERIT TRADING CORPORATION	AVC AMERICA, INC.	3	應收帳款	\$16,950		0%
1	MERIT TRADING CORPORATION	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進	\$448,811	與一般交易相當	2%
1	MERIT TRADING CORPORATION	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銷	\$56,957	與一般交易相當	0%
1	MERIT TRADING CORPORATION	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44,009		0%
1	MERIT TRADING CORPORATION	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273,850		1%
1	MERIT TRADING CORPORATION	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	3	銷	\$27,131	與一般交易相當	0%
1	MERIT TRADING CORPORATION	東莞明鑫電子有限公司	3	銷	\$53,748	與一般交易相當	0%
1	MERIT TRADING CORPORATION	東莞明鑫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1,448	與一般交易相當	0%
2	JADS CORPORATION LTD.	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	3	進	\$352,458	與一般交易相當	2%
2	JADS CORPORATION LTD.	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	3	銷	\$149,837	與一般交易相當	1%
2	JADS CORPORATION LTD.	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45,802		0%
2	JADS CORPORATION LTD.	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114,340		1%
3	AVC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22,021		0%
3	AVC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進	\$91,092	與一般交易相當	0%
3	AVC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	3	銷	\$182,188	與一般交易相當	1%
3	AVC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64,770		0%
3	AVC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東莞明鑫電子有限公司	3	進	\$4,303,422	與一般交易相當	22%
3	AVC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東莞明鑫電子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1,213,355		6%
4	AVC INTERNATIONAL CO., LTD. -SAMOA	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進	\$232,088	與一般交易相當	1%
4	AVC INTERNATIONAL CO., LTD. -SAMOA	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65,141		0%
5	CHIHUNG INTERNATIONAL LTD.	慶業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3	資金融通應收款	\$288,810		1%
6	MACE TECH CORP.	東莞明鑫電子有限公司	3	資金融通應收款	\$327,855		1%
6	MACE TECH CORP.	東莞明鑫電子有限公司	3	租金收入	\$29,124		0%
6	MACE TECH CORP.	東莞明鑫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496,686		2%
7	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	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銷	\$62,410	與一般交易相當	0%
7	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	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43,227		0%
7	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	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150,377		1%
7	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奇宏科技研發中心有限公司	3	進	\$101,678	與一般交易相當	1%
7	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奇宏科技研發中心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14,820		0%
7	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	啟迪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3	進	\$195,611	與一般交易相當	1%
7	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	奇宏電子(成都)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43,596		0%
7	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	奇宏電子(成都)有限公司	3	銷	\$18,180	與一般交易相當	0%
7	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	奇宏電子(成都)有限公司	3	進	\$36,976	與一般交易相當	0%
7	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	嘉善萬順達電子有限公司	3	進	\$32,916	與一般交易相當	0%
8	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	3	背書保證額度	¥150,000		-
9	東莞市興奇宏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明鑫電子有限公司	3	租金支出	\$18,454		0%
9	東莞市興奇宏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明鑫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業務收入	\$66,512		0%
9	東莞市興奇宏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明鑫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169,117		1%
10	東莞明鑫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市興奇宏電子有限公司	3	背書保證額度	¥50,000		-
11	啟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ASTECH CORPORATION	3	應收帳款	\$19,802		0%
12	RAYNEY INTERNATIONAL LTD	慶業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3	進	\$22,707	與一般交易相當	0%
12	RAYNEY INTERNATIONAL LTD	AVC AMERICA, INC.	3	銷	\$20,887	與一般交易相當	0%
12	RAYNEY INTERNATIONAL LTD	萬吉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95,576		0%
12	RAYNEY INTERNATIONAL LTD	萬吉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進	\$269,839	與一般交易相當	1%
13	萬吉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善萬順達電子有限公司	3	進	\$463,905	與一般交易相當	2%
13	萬吉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善萬順達電子有限公司	3	銷	\$227,155	與一般交易相當	1%
13	萬吉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善萬順達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77,993		0%
13	萬吉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善萬順達電子有限公司	3	預付款項	\$121,488		1%
13	萬吉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善萬順達電子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83,437		0%
13	萬吉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嘉善萬順達電子有限公司	3	背書保證額度	US\$1,000		-
14	WUCHIDA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嘉善萬順達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8,927		0%
14	WUCHIDA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嘉善萬順達電子有限公司	3	銷	\$18,850		0%
15	(註四)	(註四)	3	背書保證額度	¥110,000		-
16	(註五)	(註五)	3	背書保證額度	¥150,000		-
17	(註六)	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3	背書保證額度	¥130,000		-
18	(註七)	(註七)	3	背書保證額度	¥120,000		-

(註一):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 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的計算, 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 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 若屬損益科目者, 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 係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東莞明鑫電子有限公司及東莞市興奇宏電子有限公司共同為東莞明鑫電子有限公司及東莞市興奇宏電子有限公司背書保證。

(註五): 係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及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共同為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及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背書保證。

(註六): 係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東莞明鑫電子有限公司及慶業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共同為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背書保證。

(註七): 係東莞明鑫電子有限公司及奇宏電子(成都)有限公司共同為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及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背書保證。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十

民國101年度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	進貨	\$4,560,561	與一般交易相當	26%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1,435,573		8%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47,826		0%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慶業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1	進貨	\$635,011	與一般交易相當	4%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慶業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1	銷貨	\$147,776	月結 150 天 T/T	1%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慶業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70,670		0%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慶業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29,513		1%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慶業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59,357		0%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CE TECH CORP.	1	背書保證額度	US\$17,300		—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VC INTERNATIONAL CO., LTD. - B.V.I.	1	資金融通應收款	\$8,712		0%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VC INTERNATIONAL CO., LTD. - B.V.I.	1	背書保證額度	US\$9,000		—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ERIT TRADING CORPORATION	1	進貨	\$258,651	與一般交易相當	1%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ERIT TRADING CORPORATION	1	應付帳款	\$57,698		0%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額度	US\$5,000		—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ADS CORPORATION (HK) LTD.	1	進貨	\$319,589	與一般交易相當	2%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ADS CORPORATION (HK) LTD.	1	銷貨	\$96,491	月結 150 天 T/T	1%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ADS CORPORATION (HK) LTD.	1	應收帳款	\$34,858		0%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ADS CORPORATION (HK) LTD.	1	應付帳款	\$143,267		1%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VC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1	進貨	\$2,242,866	與一般交易相當	13%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VC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1	應付帳款	\$742,360		4%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VC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1	背書保證額度	US\$12,000		—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VC INTERNATIONAL CO., LTD. - SAMOA	1	背書保證額度	US\$2,500		—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IHUNG INTERNATIONAL LTD.	1	資金融通應收款	\$281,398		2%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啟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資金融通應收款	\$20,000		0%
0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萬吉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額度	\$593,560		—

奇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十之一

民國101年度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 號 (註一)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二)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註三)
				科 目	金 額	條 件	
1	MERIT TRADING CORPORATION	AVC AMERICA, INC.	3	銷 貨	\$156,296	與 一 般 交 易 相 當	1%
1	MERIT TRADING CORPORATION	深 圳 興 奇 宏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3	銷 貨	\$43,140	與 一 般 交 易 相 當	0%
1	MERIT TRADING CORPORATION	奇 宏 電 子 ( 深 圳 ) 有 限 公 司	3	進 貨	\$571,200	與 一 般 交 易 相 當	3%
1	MERIT TRADING CORPORATION	奇 宏 電 子 ( 深 圳 ) 有 限 公 司	3	銷 貨	\$124,476	與 一 般 交 易 相 當	1%
1	MERIT TRADING CORPORATION	奇 宏 電 子 ( 深 圳 ) 有 限 公 司	3	應 付 帳 款	\$131,017		1%
2	JADS CORPORATION LTD.	深 圳 興 奇 宏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3	進 貨	\$295,416	與 一 般 交 易 相 當	2%
2	JADS CORPORATION LTD.	深 圳 興 奇 宏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3	銷 貨	\$99,623	與 一 般 交 易 相 當	1%
2	JADS CORPORATION LTD.	深 圳 興 奇 宏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3	應 收 帳 款	\$35,936		0%
2	JADS CORPORATION LTD.	深 圳 興 奇 宏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3	應 付 帳 款	\$99,437		1%
3	AVC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深 圳 興 奇 宏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3	銷 貨	\$73,379	與 一 般 交 易 相 當	0%
3	AVC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深 圳 興 奇 宏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3	應 收 帳 款	\$41,547		0%
3	AVC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東 莞 興 奇 宏 電 子 有 限 公 司	3	進 貨	\$3,191,963	與 一 般 交 易 相 當	18%
3	AVC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東 莞 興 奇 宏 電 子 有 限 公 司	3	應 付 帳 款	\$923,030		5%
4	AVC INTERNATIONAL CO., LTD. - SAMOA	奇 宏 電 子 ( 深 圳 ) 有 限 公 司	3	進 貨	\$90,579	與 一 般 交 易 相 當	1%
4	AVC INTERNATIONAL CO., LTD. - SAMOA	奇 宏 電 子 ( 深 圳 ) 有 限 公 司	3	應 付 帳 款	\$32,211		0%
5	CHIHUNG INTERNATIONAL LTD.	慶 業 電 子 ( 上 海 ) 有 限 公 司	3	資 金 融 通 應 收 款	\$281,398		2%
6	MACE TECH CORP.	東 莞 興 奇 宏 電 子 有 限 公 司	3	其 他 應 收 款	\$80,496		0%
6	MACE TECH CORP.	東 莞 興 奇 宏 電 子 有 限 公 司	3	租 金 收 入	\$53,232		0%
7	NASTECH CORPORATION	啟 迪 光 電 ( 深 圳 ) 有 限 公 司	3	銷 貨	\$29,342	與 一 般 交 易 相 當	0%
7	NASTECH CORPORATION	啟 迪 光 電 ( 深 圳 ) 有 限 公 司	3	應 收 帳 款	\$25,759		0%
8	深 圳 興 奇 宏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奇 宏 電 子 ( 深 圳 ) 有 限 公 司	3	銷 貨	\$42,230	與 一 般 交 易 相 當	0%
8	深 圳 興 奇 宏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奇 宏 電 子 ( 深 圳 ) 有 限 公 司	3	應 收 帳 款	\$49,906		0%
8	深 圳 興 奇 宏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奇 宏 電 子 ( 深 圳 ) 有 限 公 司	3	其 他 應 付 款	\$27,161		0%
8	深 圳 興 奇 宏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北 京 奇 宏 科 技 研 發 中 心 有 限 公 司	3	進 貨	\$77,563	與 一 般 交 易 相 當	0%
8	深 圳 興 奇 宏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東 莞 興 奇 宏 電 子 有 限 股 份 公 司	3	進 貨	\$1,019,103	與 一 般 交 易 相 當	6%
8	深 圳 興 奇 宏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東 莞 興 奇 宏 電 子 有 限 股 份 公 司	3	應 付 帳 款	\$338,473		2%
8	深 圳 興 奇 宏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東 莞 興 奇 宏 電 子 有 限 股 份 公 司	3	其 他 應 付 款	\$36,595		0%
8	深 圳 興 奇 宏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啟 迪 光 電 ( 深 圳 ) 有 限 公 司	3	資 金 融 通 應 收 款	\$88,539		1%
8	深 圳 興 奇 宏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啟 迪 光 電 ( 深 圳 ) 有 限 公 司	3	進 貨	\$43,313	與 一 般 交 易 相 當	0%
9	奇 宏 電 子 ( 深 圳 ) 有 限 公 司	深 圳 興 奇 宏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3	背 書 保 證 額 度	¥100,000		—
10	東 莞 市 興 奇 宏 電 子 有 限 公 司	東 莞 興 奇 宏 電 子 有 限 公 司	3	銷 貨	\$93,139	與 一 般 交 易 相 當	1%
10	東 莞 市 興 奇 宏 電 子 有 限 公 司	東 莞 興 奇 宏 電 子 有 限 公 司	3	應 付 費 用	\$132,443		1%
11	啟 迪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NASTECH CORPORATION	3	銷 貨	\$27,374	與 一 般 交 易 相 當	0%
12	萬 吉 達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WUCHIDA INTERNATIONAL (SAMOA) CO., LTD.	3	進 貨	\$142,214	與 一 般 交 易 相 當	1%
13	萬 吉 達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嘉 善 萬 順 達 電 子 有 限 公 司	3	進 貨	\$34,354	與 一 般 交 易 相 當	0%
13	萬 吉 達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嘉 善 萬 順 達 電 子 有 限 公 司	3	其 他 應 收 款	\$60,459		0%
13	萬 吉 達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嘉 善 萬 順 達 電 子 有 限 公 司	3	背 書 保 證 額 度	US\$1,000		—
14	(註四)	(註四)	3	背 書 保 證 額 度	¥90,000		—
15	(註五)	(註五)	3	背 書 保 證 額 度	¥150,000		—
16	(註六)	奇 宏 電 子 ( 深 圳 ) 有 限 公 司	3	背 書 保 證 額 度	¥180,000		—

(註一):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 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 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 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 若屬損益科目者, 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 係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東莞明鑫電子有限公司及東莞市興奇宏電子有限公司共同為東莞明鑫電子有限公司及東莞市興奇宏電子有限公司背書保證。

(註五): 係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及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共同為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及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背書保證。

(註六): 係深圳興奇宏科技有限公司、東莞明鑫電子有限公司及慶業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共同為奇宏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背書保證。